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

校園安全衛生 管理常見缺失

職業安全衛生法第四條

- 本法適用於各業。但因事業規模、性質及風險等因素，中央主管機關得指定公告其適用本法之部分規定。
- 各業適用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之規定。
- 過去勞安法已指定適用之事業或工作場所，仍一體適用所有條文。

學校**103.7.3**起全面適用職安法

●教育服務業(依主計處行業分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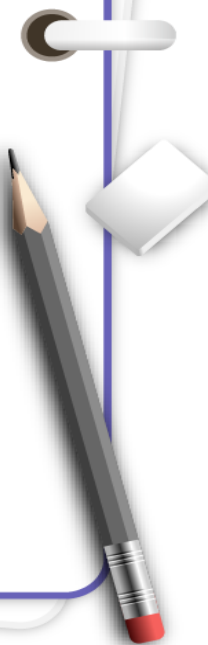
從事正規教育體制內各級學校（含學前教育、小學、中學、職業學校、大專校院及特殊教育）與正規教育體制外各種專業領域之教育服務，以及不具教學性質之教育輔助服務之行業。上課地點可能在學校、教室或透過廣播、電視、網路、函授或其他通訊方式。授予學位證書之軍事學校及法務機構附設學校，亦歸入本類。

大專校院勞動檢查情形

107年大專院校安全衛生及化學品管理專案檢查結果彙整清單

大專校院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依法公布統計表

國小違反職
業安全衛生
法依法公布
統計表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 ◆ 雇主對於勞工工作場所之通道、地板、階梯、坡道、工作台或其他勞工踩踏場所，應保持不致使勞工跌倒、滑倒、踩傷、滾落等之安全狀態，或採取必要之預防措施。（21）（通道常有移動電線等）
- ◆ 雇主對勞工於作業中或通行時，有接觸絕緣被覆配線或移動電線或電氣機具、設備之虞者，應有防止絕緣被破壞或老化等致引起感電危害之設施。（2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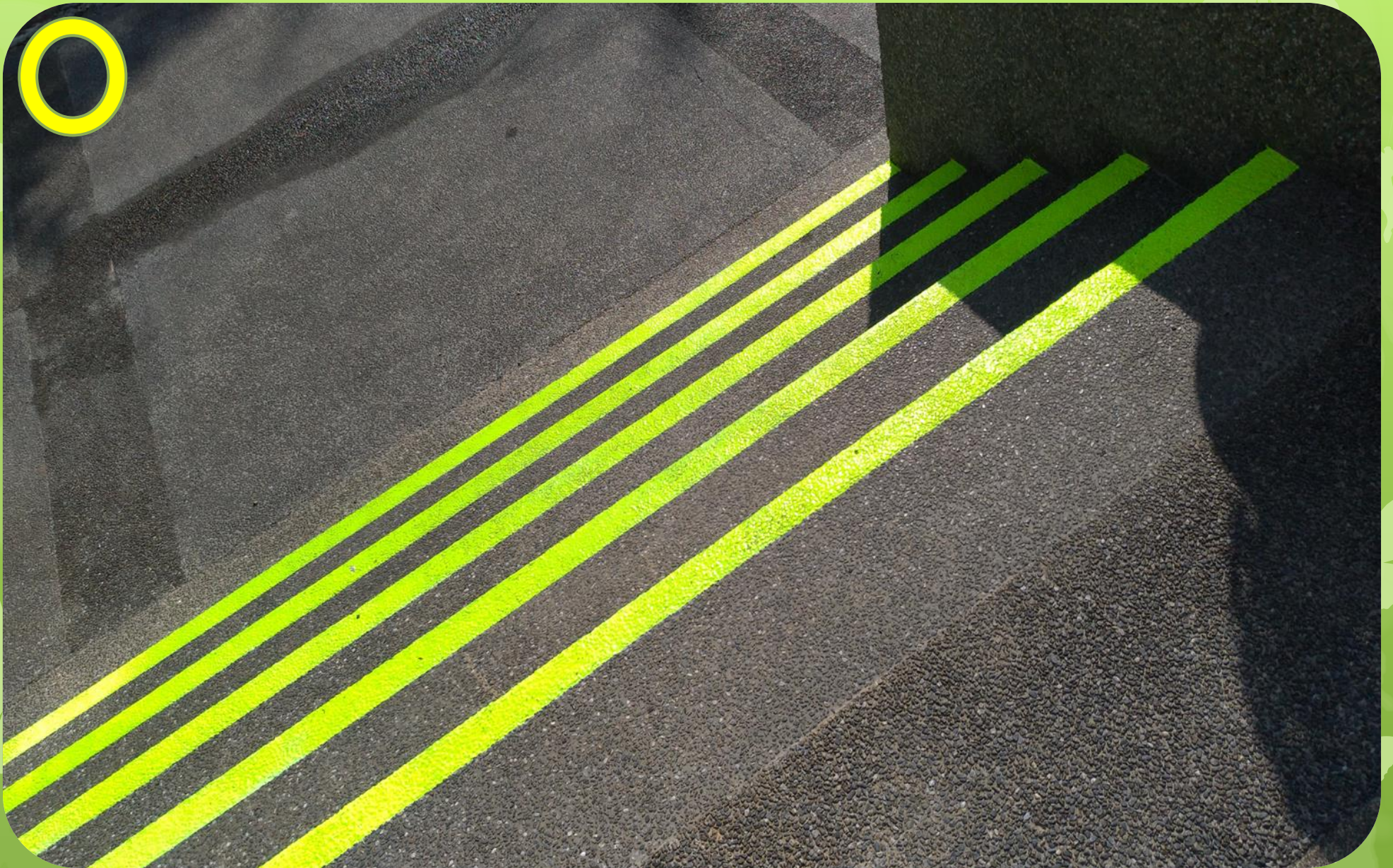
電線未設防護(防止跌倒及破損感電)





烘焙教室地板保持乾燥及設止滑條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 ◆對於機械之原動機、轉軸、齒輪、帶輪、飛輪、傳動輪、傳動帶等有危害勞工之虞之部分，應有護罩、護圍、套胴、跨橋等設備。（43）
- ◆對鑽孔機、截角機等旋轉刀具作業，應明確告知並標示勞工不得使用手套。（56）
- ◆雇主對於勞工操作或接近運轉中之原動機、動力傳動裝置、動力滾捲裝置，或動力運轉之機械，勞工之頭髮或衣服有被捲入危險之虞時，應使勞工確實著用適當之衣帽。（279）

多軸及單軸鑽床傳動帶
部分未設護罩、護圍



空壓機傳動帶部分未
設護罩、護圍



機械之轉軸、傳動帶等有危害勞工之虞之部分，
有護罩、護圍等



銑床未設緊急停止按鈕及未標示不得使用手套





鑽孔機等旋轉刀具作業，未明確告知
並標示勞工不得使用手套。





攪拌機應設置護圍及連鎖裝置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 ◆雇主對於下列機械部分，其作業有危害勞工之虞者，應設置護罩、護圍或具有連鎖性能之安全門等設備：五、電腦數值控制或其他自動化機械具有危險之部分。（58）
- ◆雇主對於射出成型機、鑄鋼造形機、打模機等(本章第四節列舉之機械除外)，有危害勞工之虞者，應設置安全門，雙手操作式起動裝置或其他安全裝置。
- 前項安全門應具有非關閉狀態即無法起動機械之性能。（82）

檔 號：

保存年限：

勞動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7月24日
發文字號：勞職授字第1080202956號
附件：如文



主旨：公告「指定車床(含數值控制車床)及加工中心機為職業安全衛生法第7條第1項所稱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機械」。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施行細則第12條第11款。

公告事項：

一、公告指定車床(含數值控制車床)及加工中心機為職業安全衛生法第7條第1項所稱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機械(品目名稱、貨品分類號列、適用範圍、指定適用之國際標準及國家標準生效日、適用之國際標準及國家標準詳如附件)。

二、本部108年2月12日勞職授字第1080200333號公告，自即日起停止適用。

部長 許銘春

金屬材料加工用車床(含數值控制車床)

1. 適用對象：

(1) 限非以人力或獸力為機械運作動力，旋轉切削加工以使金屬成形之下列群組之車削機與車削中心機，及實施日期：

a. 無數值控制之手動控制車削。(Group 1 實施日期為108 年8 月1 日)

b. 具有限數值控制能力之手動控制車削機。(Group 2 實施日期為110 年8 月1 日)

c. 數值控制之車削機及車削中心機。(Group 3實施日期為110 年8 月1 日)

d. 單主軸或多主軸之自動車削機。(Group 4 實施日期為110 年8 月1 日)

(2)金屬車削加工係指針對旋轉之金屬工件，利用高強硬度刀具進行切割加工至所預期的成品形狀與尺寸。

2. 排除對象(以下例舉之排除對象名稱僅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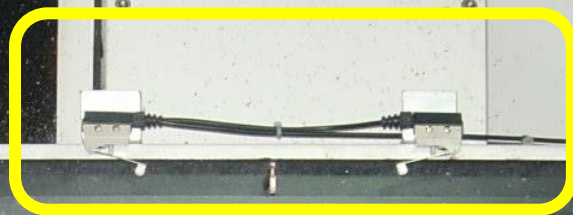
(1)常態加工之工件非為金屬材料者，例如木質或非金屬材料之車削機械、竹篾加工機。

CNC銑床未具有連鎖性能之安全門



LITZ H
CV-8

操作機台嚴禁
帶布手套、圍巾



工作程序

1. 檢查件號及規格

2. 檢查及裝配

3. 裝件上蓋

4. 裝件上蓋

5. 檢查及裝配【如見不可視光門打開】

6. 如未完成，檢查及裝配去(1)-(5)步驟

7. 檢查及裝配

8. 檢查及裝配

9. 檢查及裝配

10. 檢查及裝配





死慘女頭皮掀髮捲器致命

疑誤觸開關 目擊者顫抖：真的恐怖



慘不忍睹

【王昭濱、李俊賢、黃霖煙／台北報導】台北縣林口鄉昨天發生一起工安意外，一名非法打工的越南籍女子，昨晨在清理電腦銑床機台時，疑因誤觸開關，頭髮不慎遭瞬間高速運轉的機器捲入，導致頭皮整個被扯下當場慘死，目擊並報案的同事顫抖地指出，看到她的頭皮掛在機器上，「真的相當恐怖，讓人不寒而慄。」

警方調查，在林口「**林口科技公司**」工作的死者范氏黃（PHAM PHU HUONG，三十二歲，外號小花），於三年前一月以打工名義入境台灣，來台後就在雲林縣林內鄉的工廠四處打工，但同年八月即逃跑，雲林警方隨即將她列為行蹤不明的外勞，范的表妹則向警方供稱，幾個月前曾接到范的電話，才知道她到台北工作。

「頭皮掛機器上」

死者的夜班同事鄭（二十七歲）向警方表示，昨天凌晨一時三十分收工時，他將清理後的鐵屑運到廠外時，還聽到死者在清掃機台的聲音，但過了半個多小時，卻遲

遲沒看到她返回宿舍，心裡覺得不對，便立刻轉回工廠內查看，沒想到卻發現她整個人趴在機器上，「頭皮被掀掉就掛在機器上。」

外勞持假證應徵

鄭同時指出，銑床工作一定要關掉機器後，再以人工方式清理散落的鐵屑，死者可能是在清掃時，不小心碰到開關，導致機器突然開始重新運轉，「她的頭髮才會被捲進去發生意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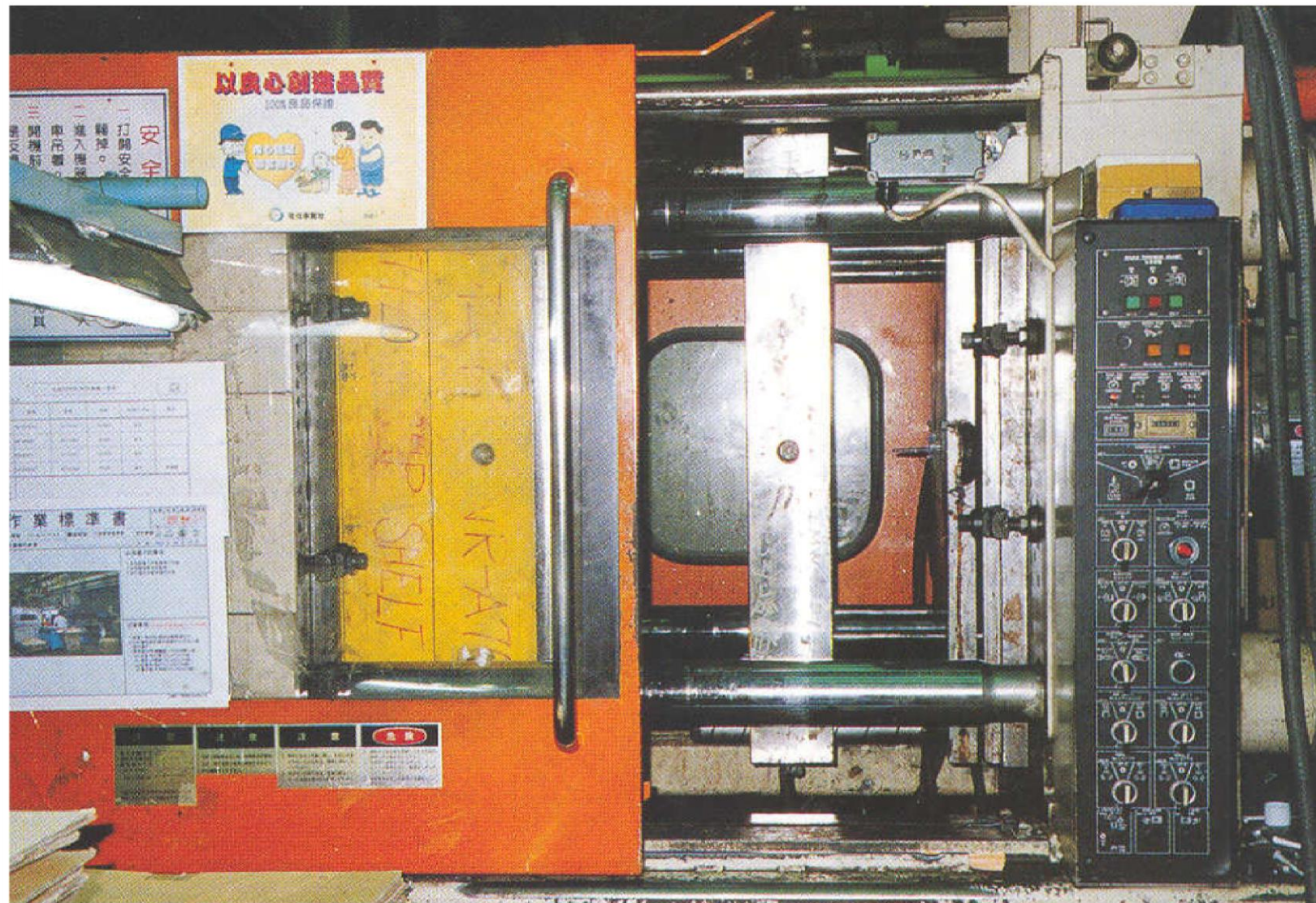
「**林口科技公司**」工廠負責人林（四十二歲）則向警方供稱，死者是於四個月前持一張署名「李氏豔」的居留證影本，至工廠應徵銑床散熱片加工作業員，並自願擔任夜班，每日薪資九百元，平日下班後就住在工廠宿舍中，由於當時工廠缺人，所以並沒有查清楚就僱用了，「根本不知道她用的是假證件。」

警方表示，由於死者是外藉勞工，因此已通知相關單位協助處理善後，同時也違反《就業服務法》罪嫌，將負責人林憲森依法送辦。

■警方發現范氏黃持假居留證應徵工作。



射出成型機未設置安全門及連鎖裝置



進修部機械科學生從事車床實習課，操作車床未確實著用適當的帽子致頭髮遭導桿捲入災害案例



從事車床作業發生被勒斃致死災害

台北縣

車床捲圍巾 工人遭勒斃



北縣樹林市工人鍾德偉（40歲），昨在操作車床機具時，不料他因天冷多加一件圍巾，結果圍巾被捲入車床傳動軸內（箭頭處）而將他勒斃（圖），直到晚間7時許，老闆娘回到工廠見他倒臥在機器旁，叫丈夫查看才發現他已無生命跡象。

文・圖／陳建緯











圖3 工作時頭髮應盤起、固定



衣服未系、外套拉鍊未拉



不可穿圍巾或其他飾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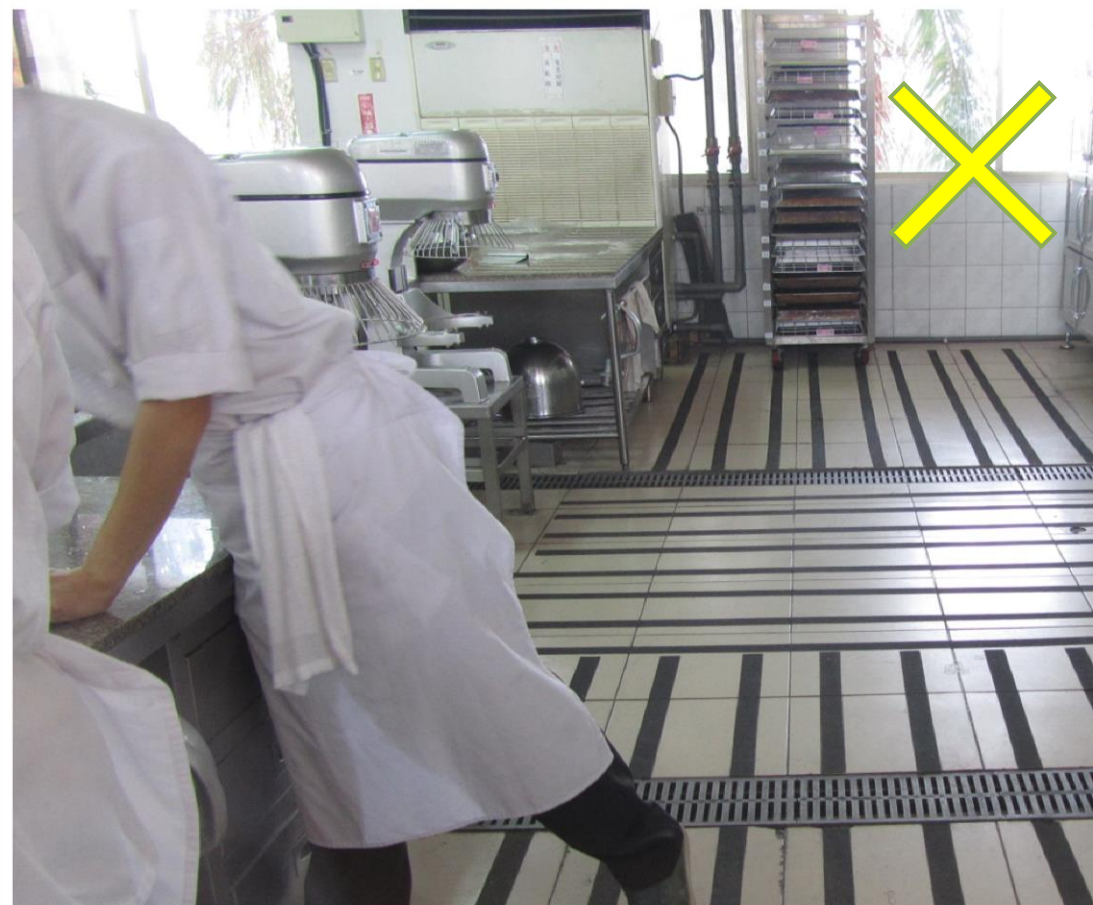


衣服不可有遮帽設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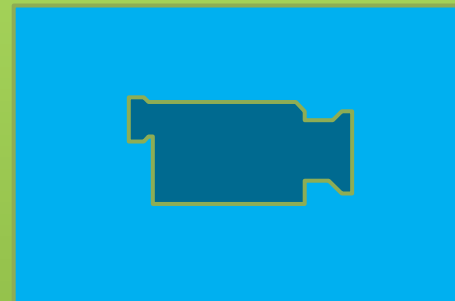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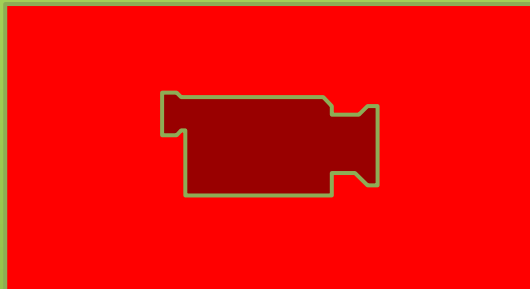
不可佩帶披肩或項鍊







捲夾災害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雇主對於研磨機之使用，應依下列規定：一、研磨輪應採用經速率試驗合格且有明確記載最高使用周速度者。二、規定研磨機之使用不得超過規定最高使用周速度。三、規定研磨輪使用，除該研磨輪為側用外，不得使用側面。四、規定研磨輪使用，應於每日作業開始前試轉一分鐘以上，研磨輪更換時應先檢驗有無裂痕，並在防護罩下試轉三分鐘以上。（62）

部分研磨輪使用側磨。及未設舌板。



機械設備器具安全標準

- ◆內圓研磨機以外之研磨輪，應設置護罩，並具有第九十六條至第一百零四條所定之性能。（95）
- ◆研磨輪之護罩，應依下列規定覆蓋。（97）
- ◆桌上用研磨機及床式研磨機使用之護罩，應以設置舌板或其他方法，使研磨之必要部分之研磨輪周邊與護罩間之間隙可調整在十毫米以下。（104）
- ◆桌上用研磨機或床式研磨機，應具有可調整研磨輪與工作物支架之間隙在三毫米以下之工作物支架。（107）

砂輪機



研磨機



研磨輪

必須採購具有TS安全標章之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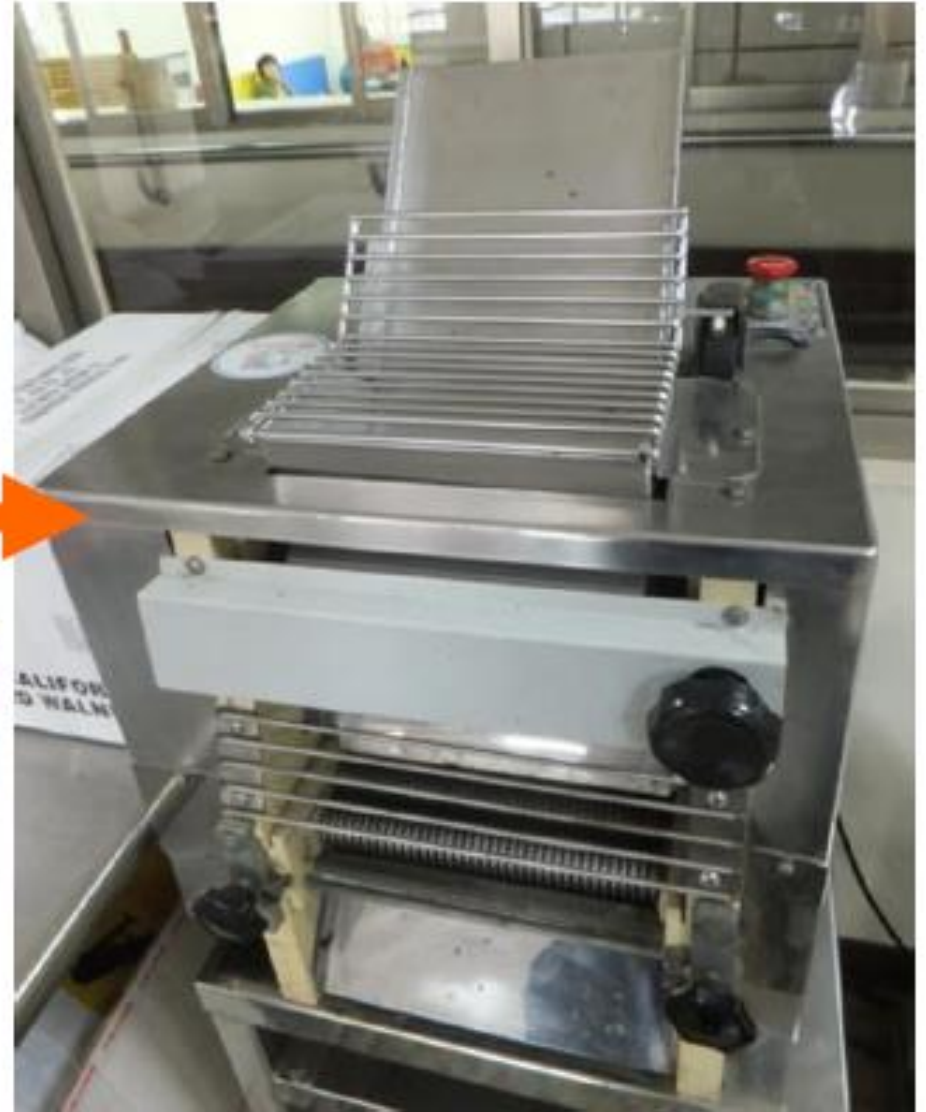


研磨輪未設舌板及工作物支架





吐司切片機應設護罩、護圍!!



機械設備器具安全標準

- ◆雇主對於使用動力運轉之機械，具有顯著危險者，應於適當位置設置有明顯標誌之緊急制動裝置，立即遮斷動力並與制動系統連動，能於緊急時快速停止機械之運轉。（45）
- ◆雇主對於滾輾紙、布、金屬箔等或其他具有捲入點之滾軋機，有危害勞工之虞時，應設護圍、導輪等設備。（78）

壓麵機未設緊急制動裝置



機械設備器具安全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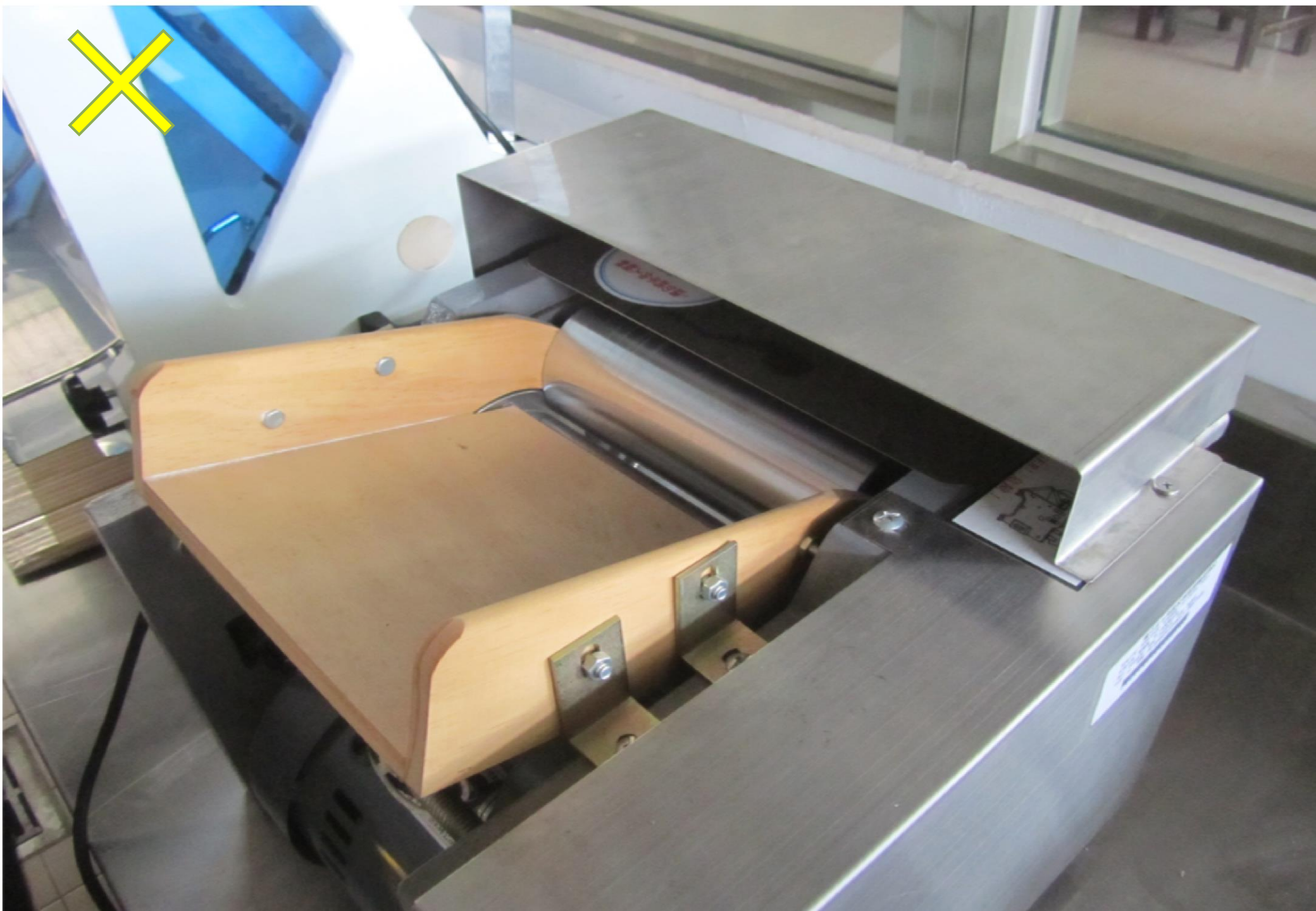
- ◆雇主對於離心機械，應裝置覆蓋及連鎖裝置。前項連鎖裝置，應使覆蓋未完全關閉時無法啟動。（73）
- ◆雇主對於滾輾紙、布、金屬箔等或其他具有捲入點之滾軋機，有危害勞工之虞時，應設護圍、導輪等設備。（78）
- ◆雇主對於扇風機之葉片，有危害勞工之虞者，應設護網或護圍等設備。（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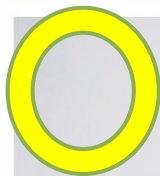
脫水機(離心機械)未依規定裝置連鎖裝置。



製麵機未設護圍







排風扇未設護網或護圍



機械設備器具安全標準

◆圓盤鋸應設置下列安全裝置：

一、圓盤鋸之反撥預防裝置（以下簡稱反撥預防裝置）。但橫鋸用圓盤鋸或因反撥不致引起危害者，不在此限。

二、圓盤鋸之鋸齒接觸預防裝置（以下簡稱鋸齒接觸預防裝置）。但製材用圓盤鋸及設有自動輸送裝置者，不在此限。（107）

木材加工用帶鋸鋸齒未設置護罩或護圍等設備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雇主使用於儲存高壓氣體之容器，不論盛裝或空容器，應依下列規定辦理：三、容器外表顏色，不得擅自變更或擦掉。四、容器使用時應加固定。七、容器應妥善管理、整理。（106）

◆雇主對於高壓氣體之貯存，應依下列規定辦理：一、貯存場所應有適當之警戒標示，禁止煙火接近。二、貯存周圍二公尺內不得放置有煙火及著火性、引火性物品。三、盛裝容器和空容器應分區放置。四、可燃性氣體、有毒性氣體及氧氣之鋼瓶，應分開貯存。五、應安穩置放並加固定及裝妥護蓋。七、貯存處應考慮於緊急時便於搬出。九、貯存處附近，不得任意放置其他物品。十、貯存比空氣重之氣體，應注意低窪處之通風。（108）

氣體鋼瓶未固定、未有護蓋且未有檢查表



瓦斯鋼瓶未固定及管路未定期檢查



瓦斯鋼瓶未固定及未標示嚴禁煙火





專用開關把手在鋼瓶
無使用時不可置放於
上方

氣體鋼瓶未固定、未
有護蓋且未有檢查表



壓力容器壓力表未標
示使用最高壓力

高壓氣體之貯存周圍二公尺內不得放置有煙火及著火性、引火性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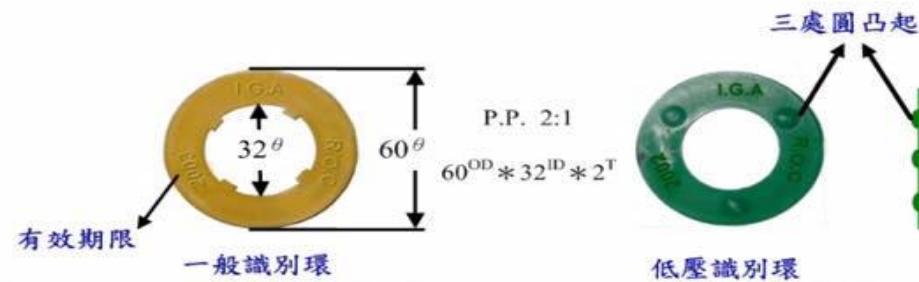


鋼瓶安全檢驗合格年度識別環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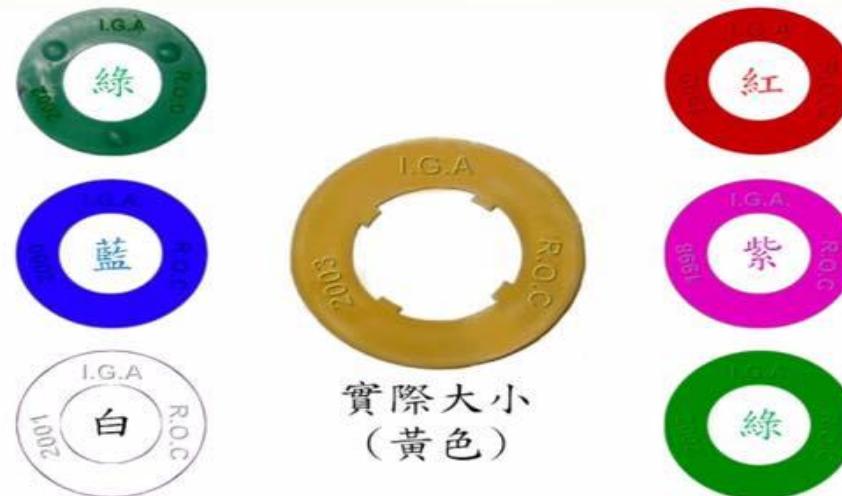
鋼瓶水壓檢驗合格識別環位置圖



合格識別環材質、尺寸與有效期限（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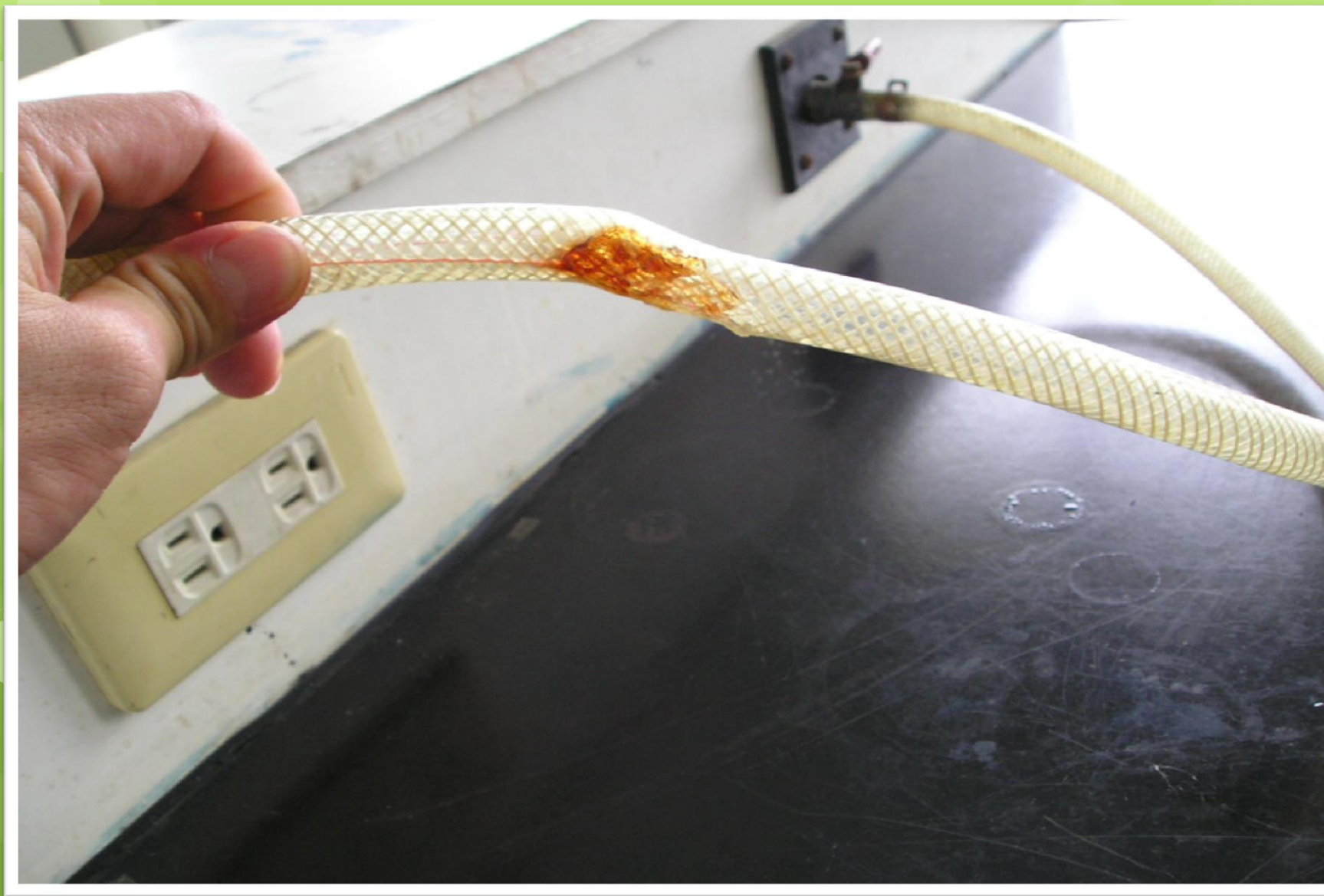
水壓識別環六種顏色循環使用



瓦斯鋼瓶已逾檢驗期限



化工科3樓實驗室桌瓦斯管燒毀未更換



儲氣室氣體管路未標示氣體種類及流向
未設置氣體洩漏偵測器



中餐教室使用天然氣設有洩漏偵測器及自動遮斷系統



瓦斯總開關，下課
務必關閉。

配電箱前放置物品

高壓滅菌釜設備
無SOP且無自動檢查
表

高壓滅菌鍋壓力表未明顯標示最高使用壓力之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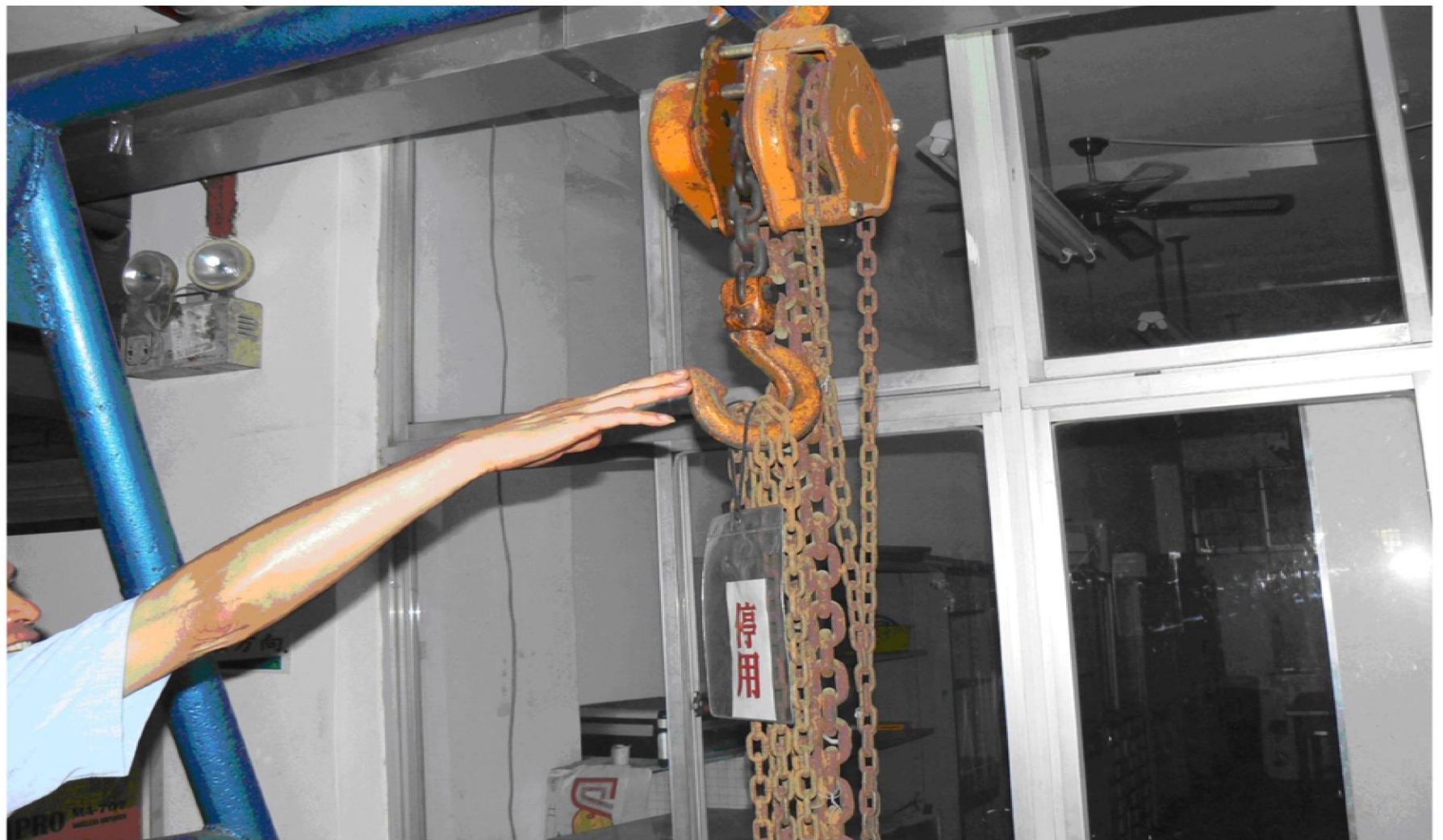
小型壓力容器(殺菌鍋)，未每年依規定實施定期檢查一次，電源插頭有燒熔情形及未設接地線



烘箱未每年依規定定期實施檢查一次



2噸起重機具之吊鉤未有防滑舌片





液桶置於高處
應設置鍊條防止傾倒。

分裝藥品未符合規定標示清楚。





廢液桶無防漏裝置，另
應評估其容量是否足夠

堆放桶裝化學品且
無防漏裝置

桶裝化學品
無防漏裝置





分裝藥品未符合
規定標示清楚且
隨意堆放



抽氣櫃堆放
藥品



危害標示尚未更新

未依GHS標示



未依GHS標示



未依GHS標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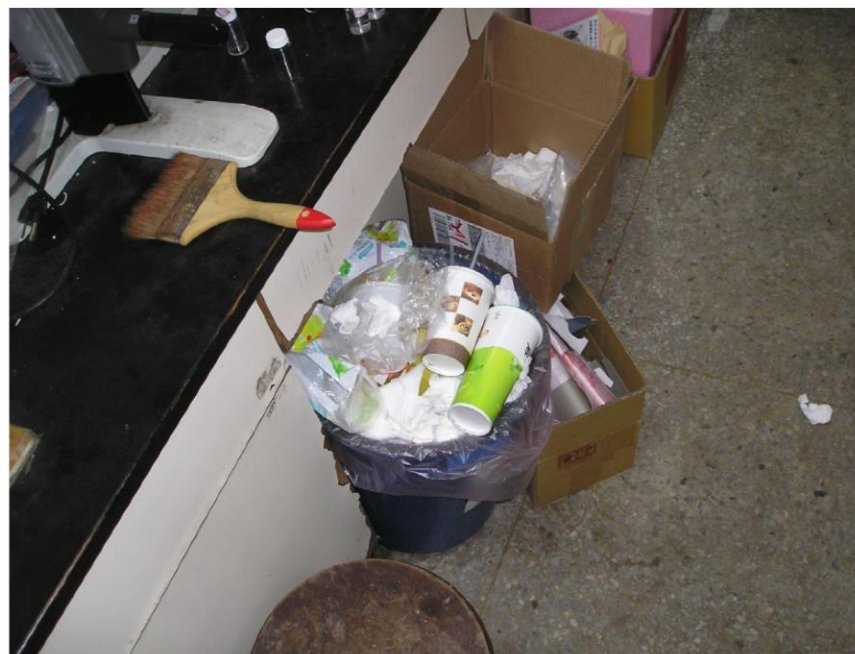
柴油已貼危害標示



未設置防止傾倒設施



實驗室實驗場所內有飲食情形



實驗室內冷藏櫃不可放置食物、飲水



化學品使用盛盤及設置防止傾倒設施



實驗室廢水處理系統助凝劑、氫氧化鈉等等儲槽未以栓蓋密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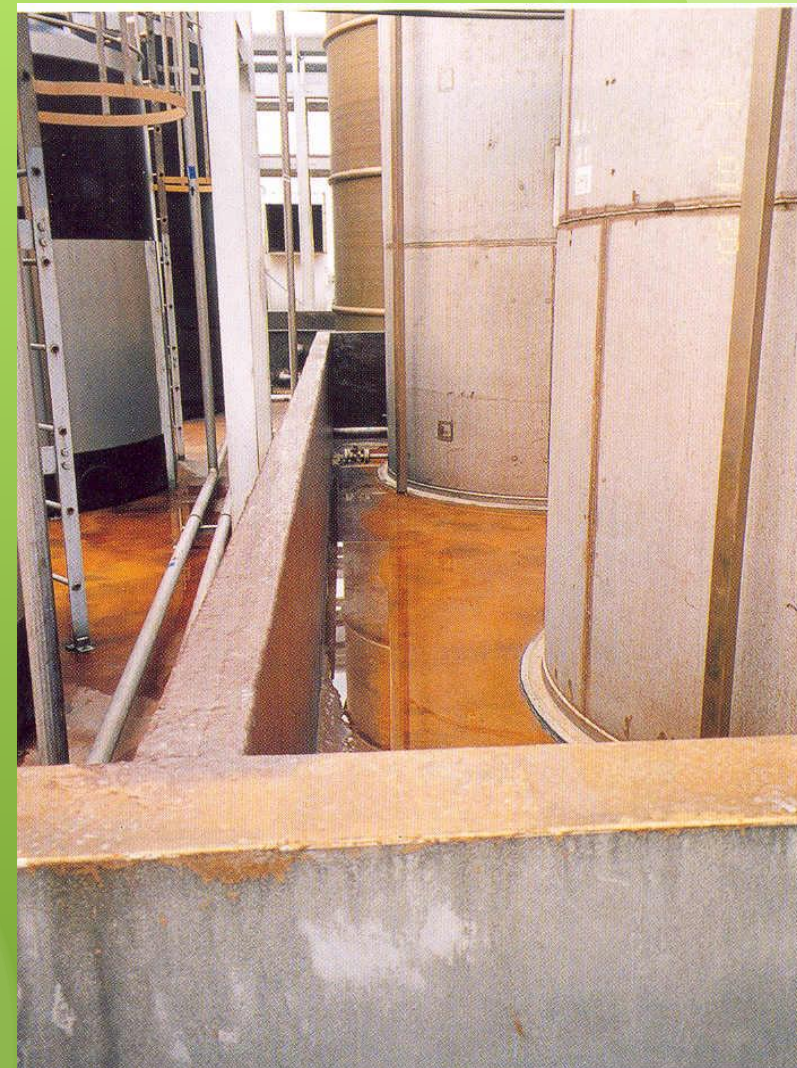
化學實驗室及生物器材室化學櫃之局部排氣管路
脫離及未每年依規定定期實施檢查一次



游泳池次氯酸鈉儲槽及稀鹽酸儲槽，未單獨儲放（或設置防液堤），以預防異類物品接觸產生氯氣或引起火災、爆炸之危害；且對於儲槽之灌注作業，請訂定安全衛生作業標準，供作業勞工遵循



異類物品（雙氧水與次氯酸鈉）接觸有引起危險之虞者，已採取防止接觸之設施（防液堤隔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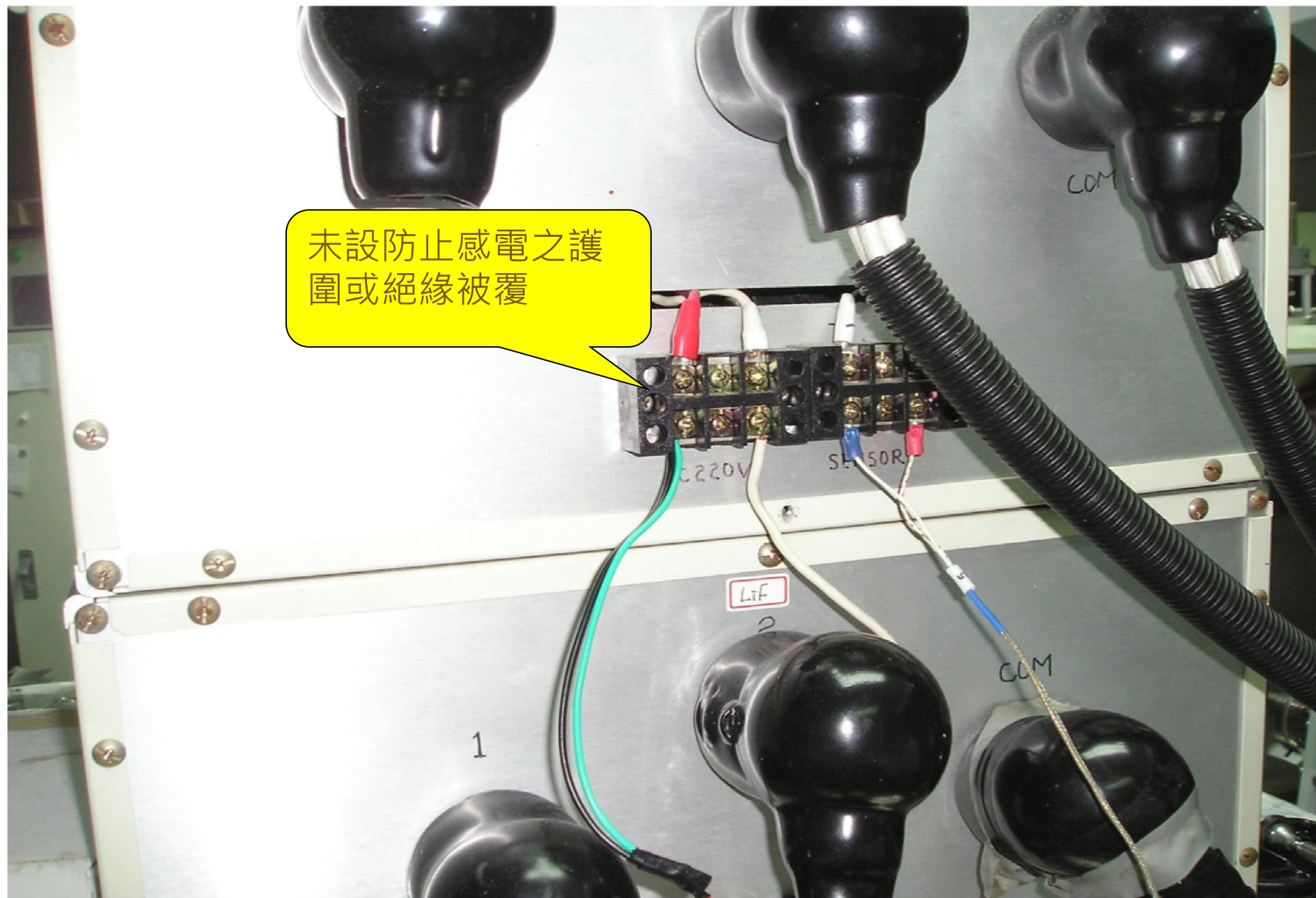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 ◆ 雇主對於使用之電氣設備，應依用戶用電設備裝置規則規定，於非帶電金屬部分施行接地。（239-1）
- ◆ 雇主對於電氣機具之帶電部分（電熱器之發熱體部分，電焊機之電極部分等，依其使用目的必須露出之帶電部分除外），如勞工於作業中或通行時，有因接觸或接近致發生感電之虞者，應設防止感電之護圍或絕緣被覆。（241）
- ◆ 雇主為避免漏電而發生感電危害，應依下列狀況，於各該電動機具設備之連接電路上設置適合其規格，具有高敏感度、高速型，能確實動作之防止感電用漏電斷路器：
 - 一、使用對地電壓在一百五十伏特以上移動式或攜帶式電動機具。
 - 二、於含水或被其他導電度高之液體濕潤之潮濕場所、金屬板上或鋼架上等導電性良好場所使用移動式或攜帶式電動機具。
 - 三、於建築或工程作業使用之臨時用電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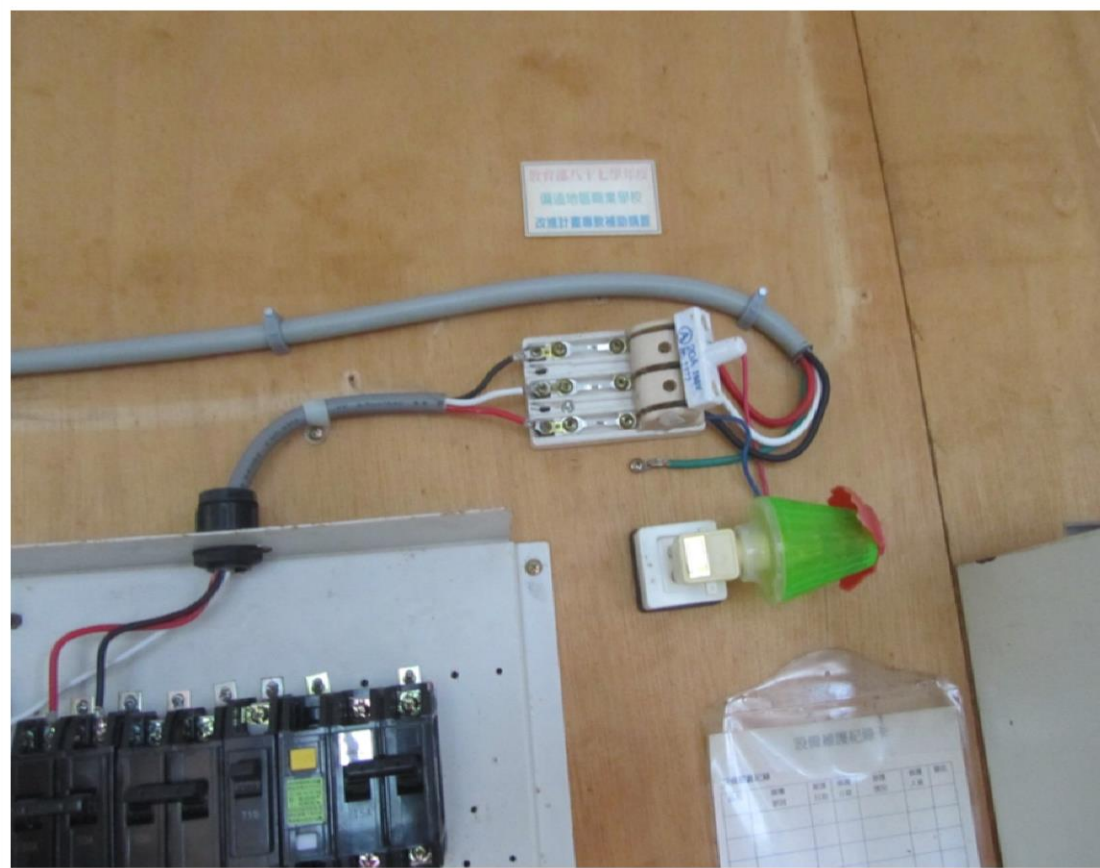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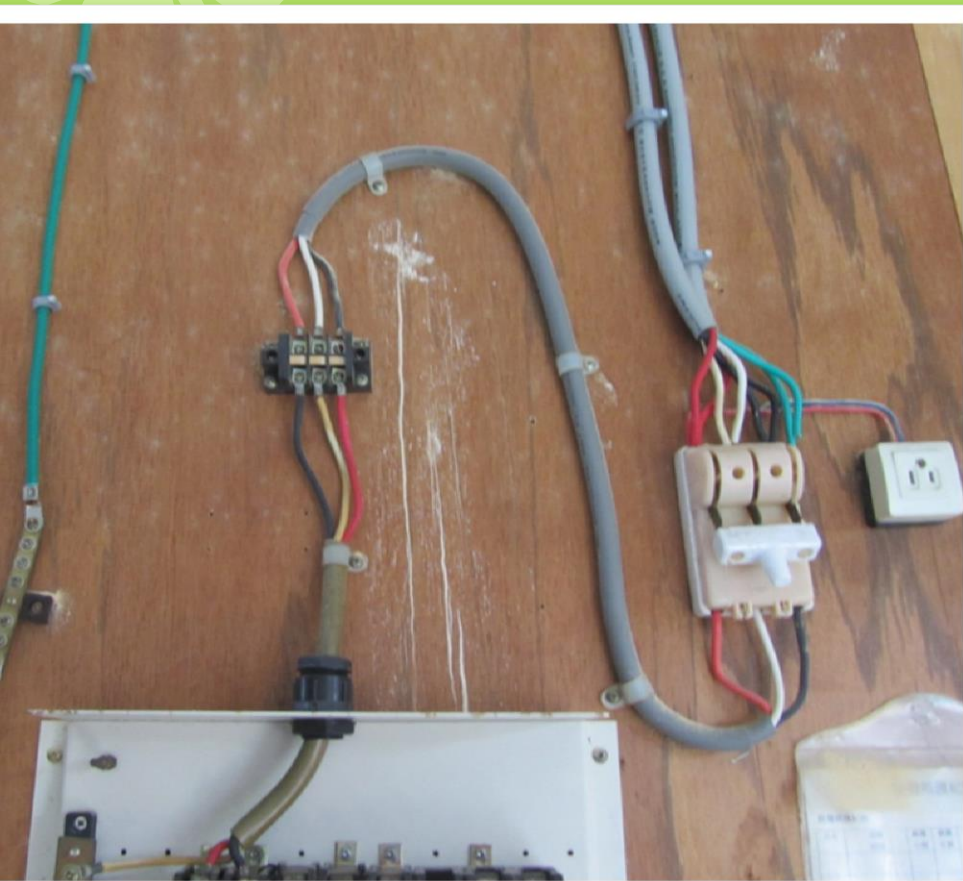
設備應實施接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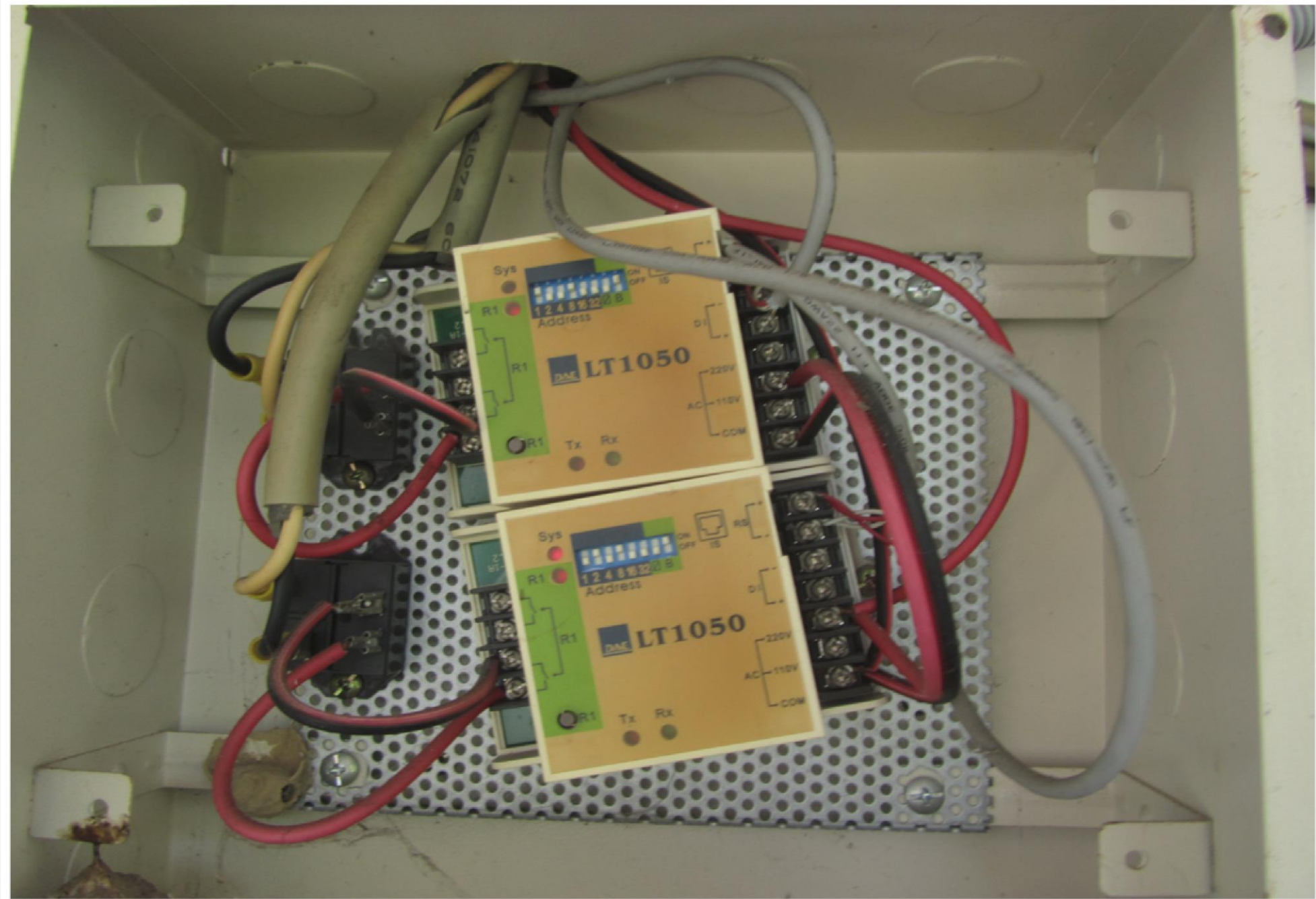


未設防止感電之護
圍或絕緣被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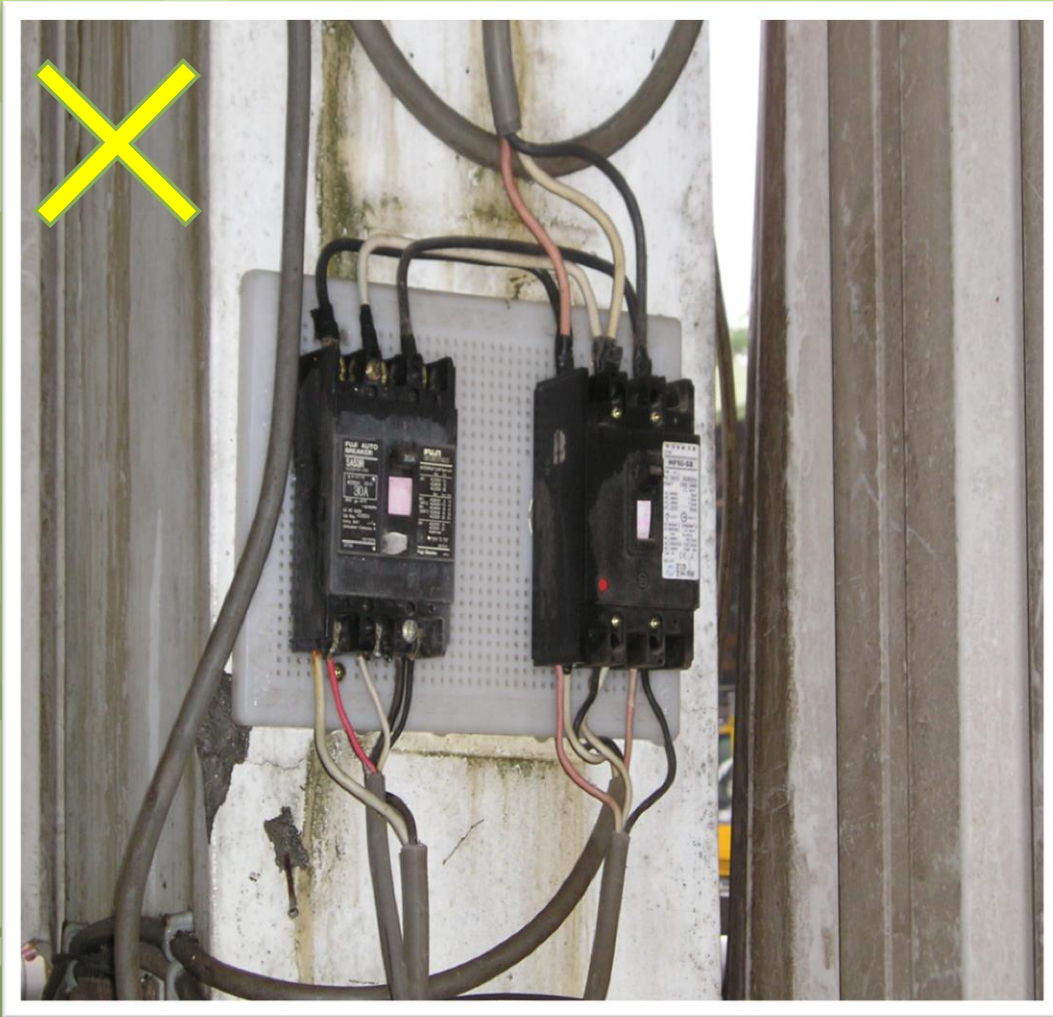
電機科配電檢定場部分閘刀開關護罩脫落 及部分接線端子接點壓克力蓋板脫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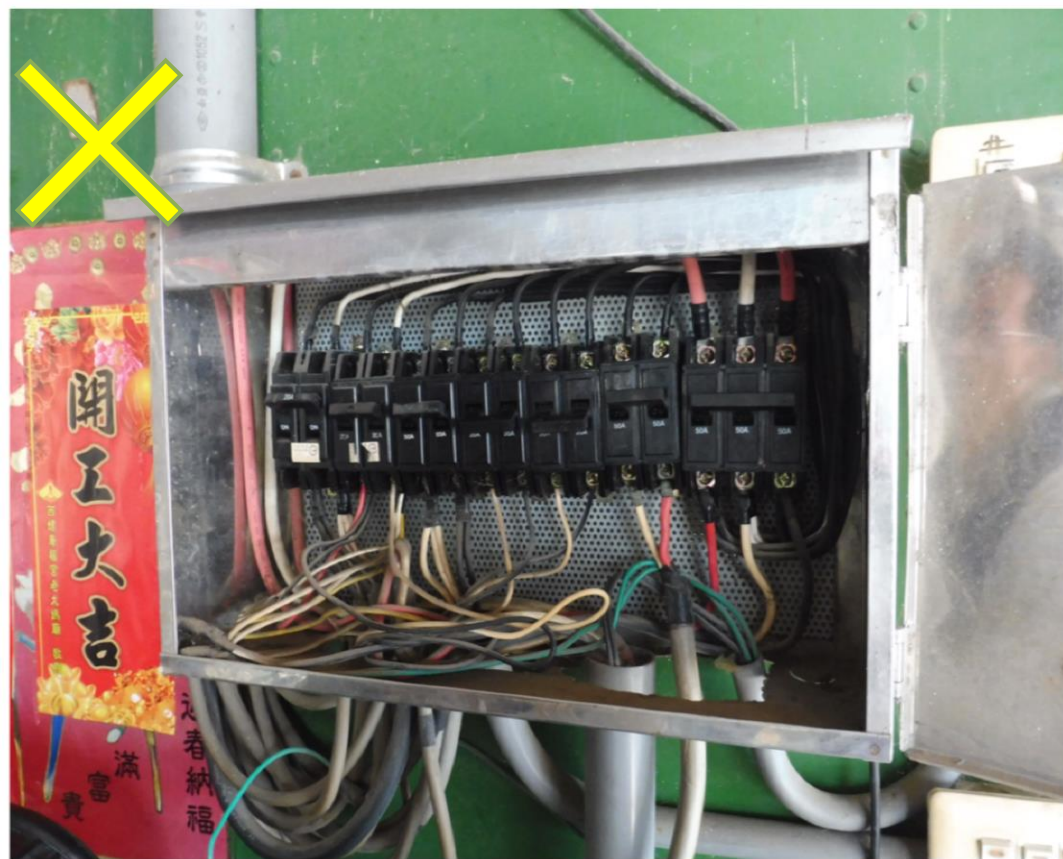


絕緣護蓋脫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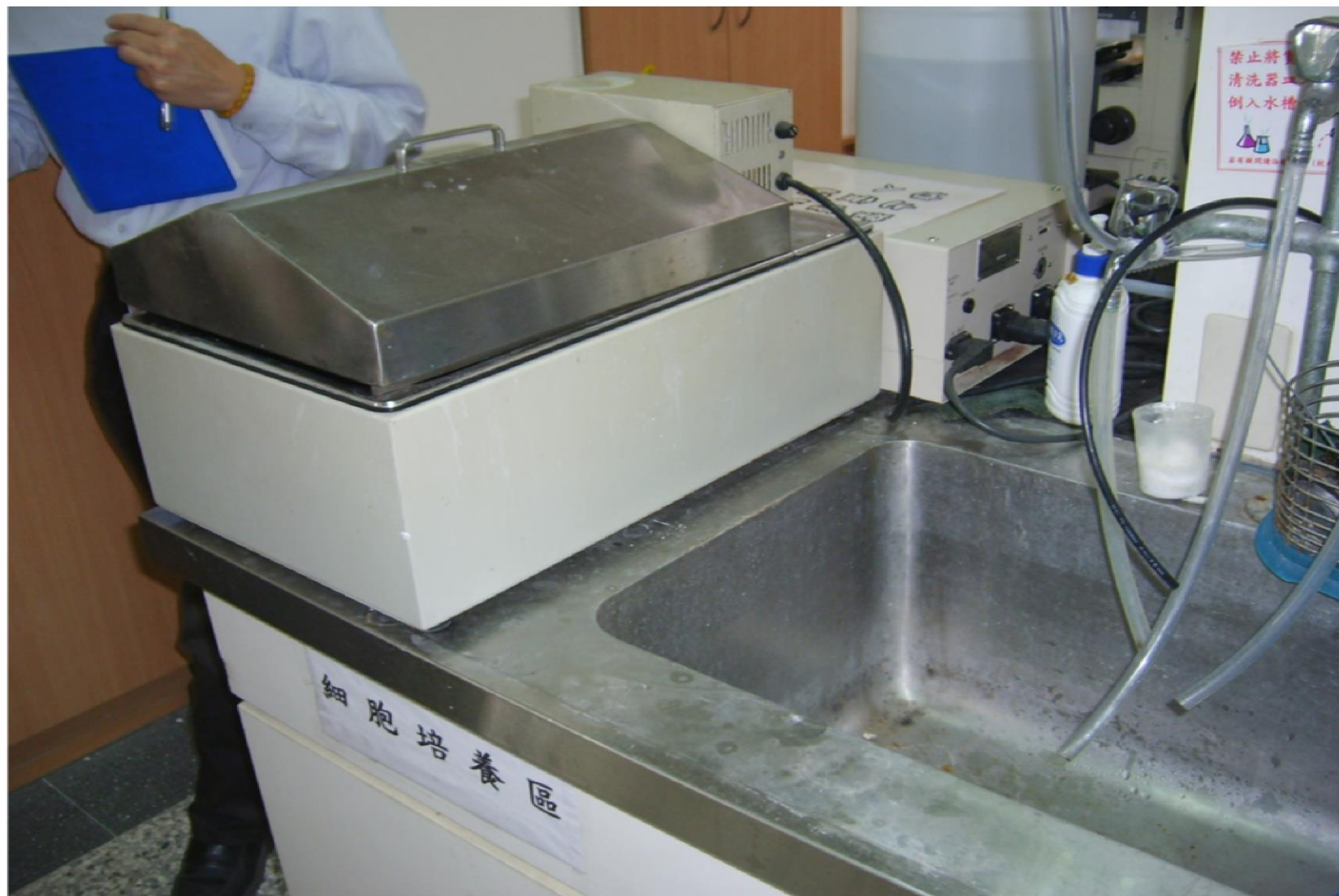




配电箱未加装中隔板



潮濕場所電氣設備應設漏電斷路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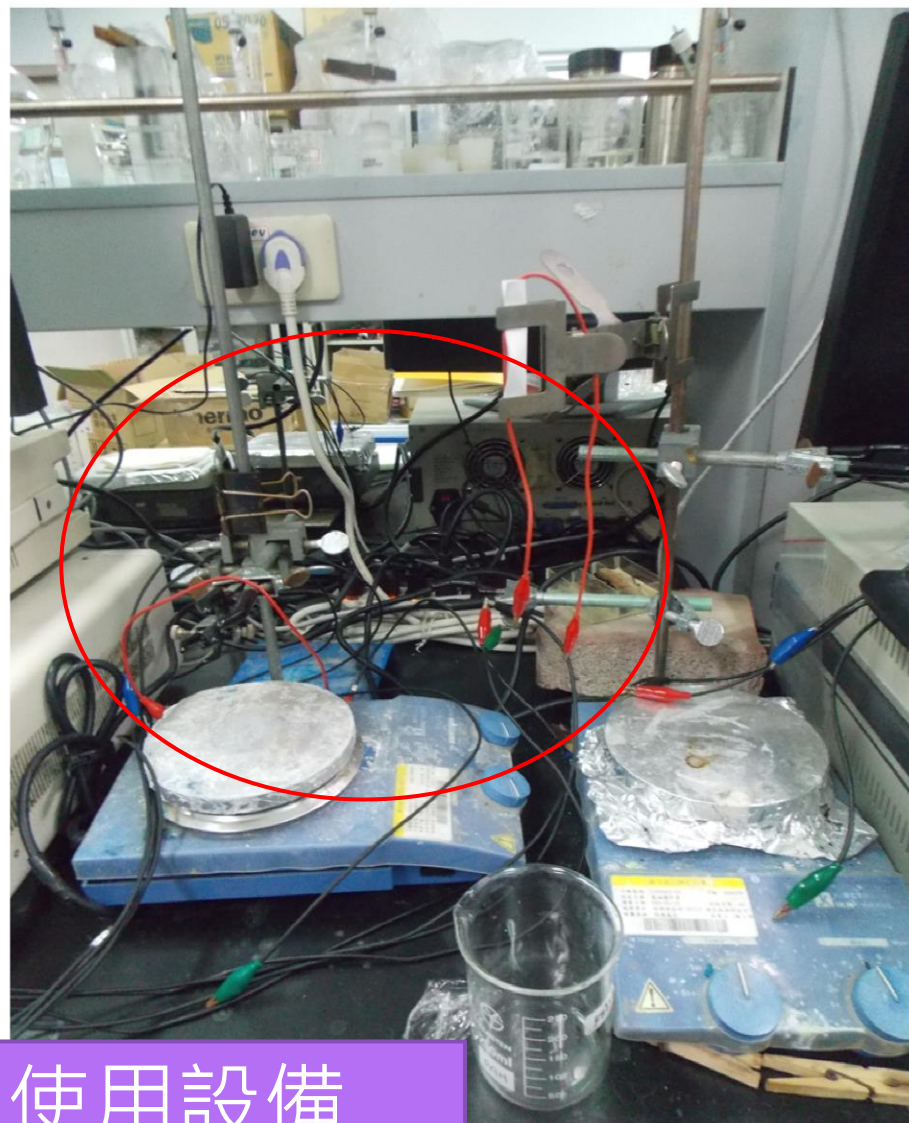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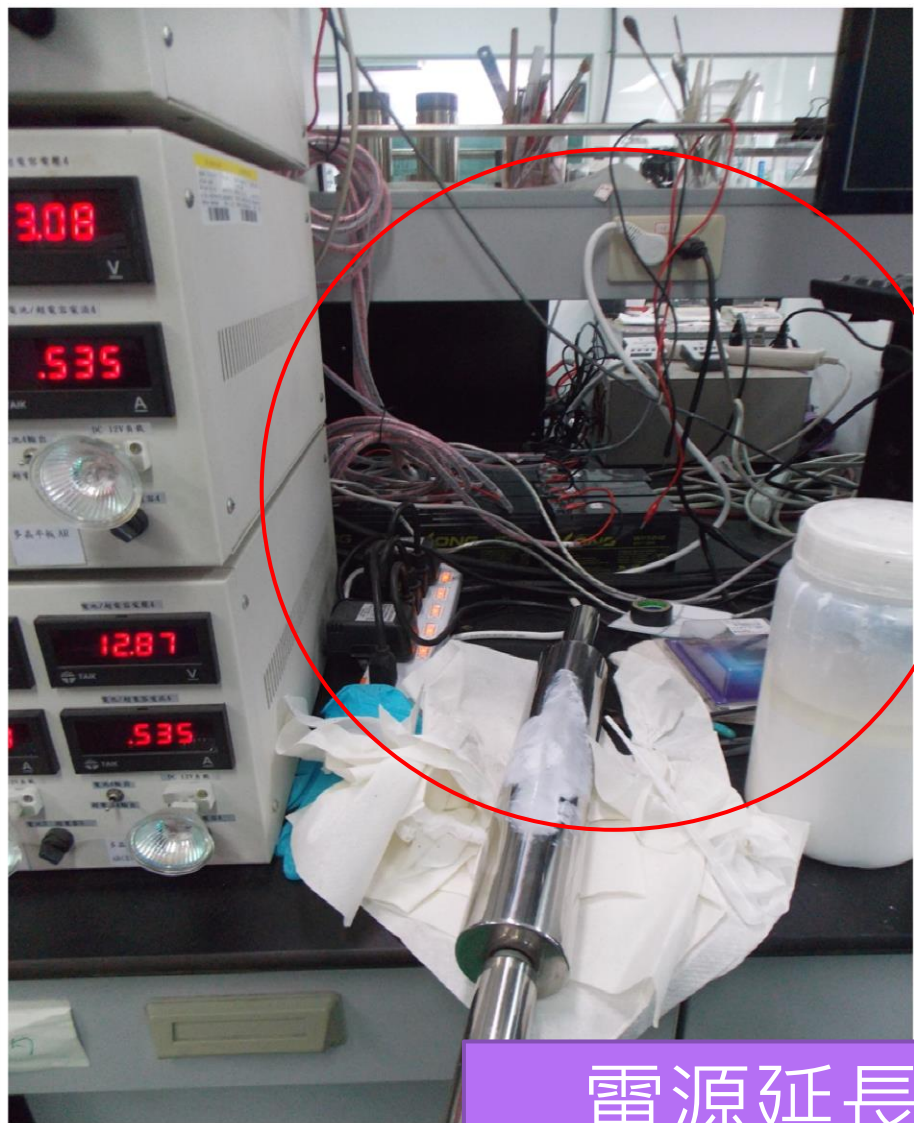
水槽附近插座分路應裝漏電斷路器



實驗室桌下電線接續處僅使用絕緣
膠帶貼合，久之易脫落







電源延長線使用設備
插頭過多，有過載之虞

電氣開關箱前堆置雜物妨礙操作



沖淋設備水加壓機設置位置不適當沖淋造成潮濕感電危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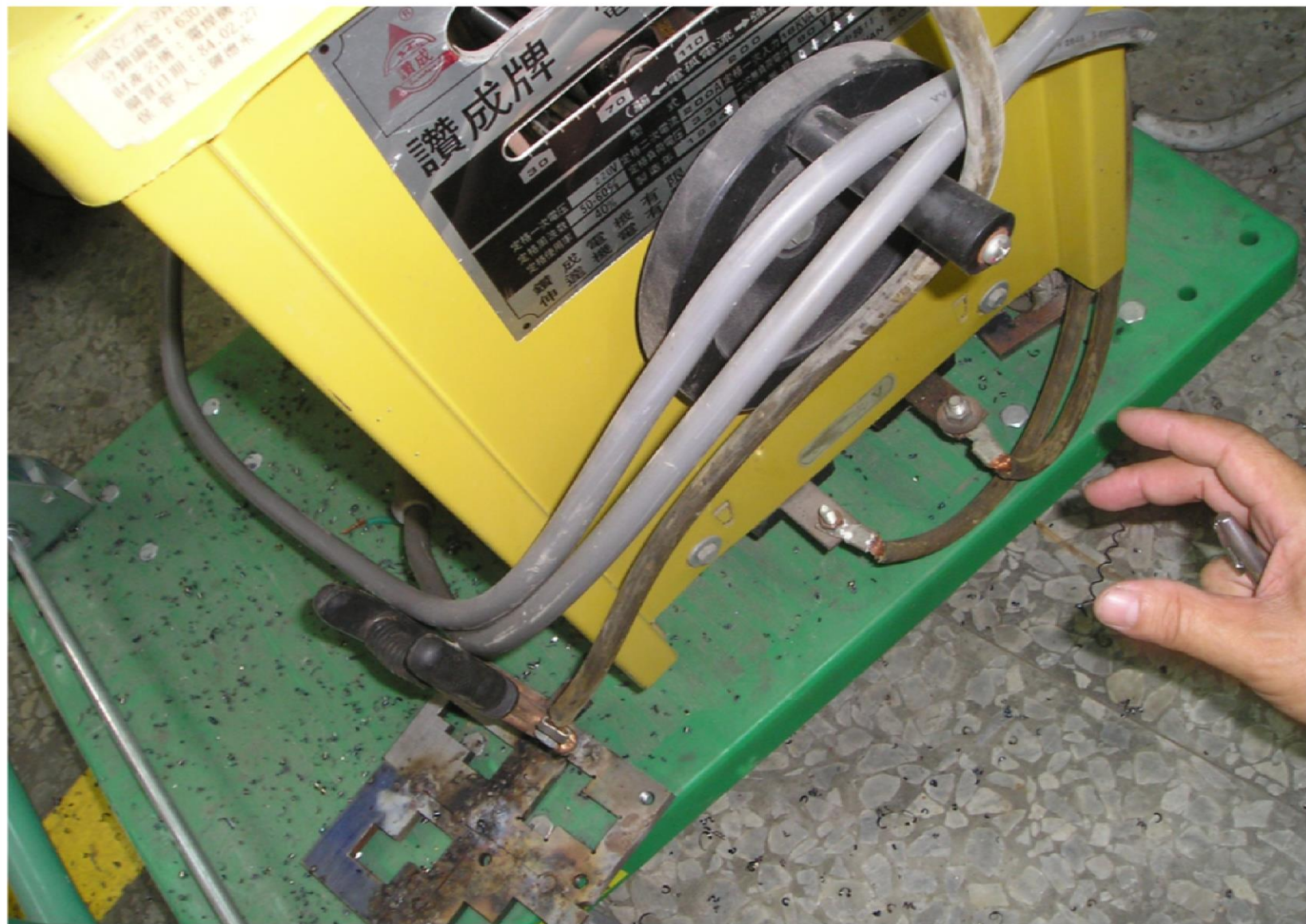
沖淋設備下有電源插座，沖淋時易造成潮濕感電危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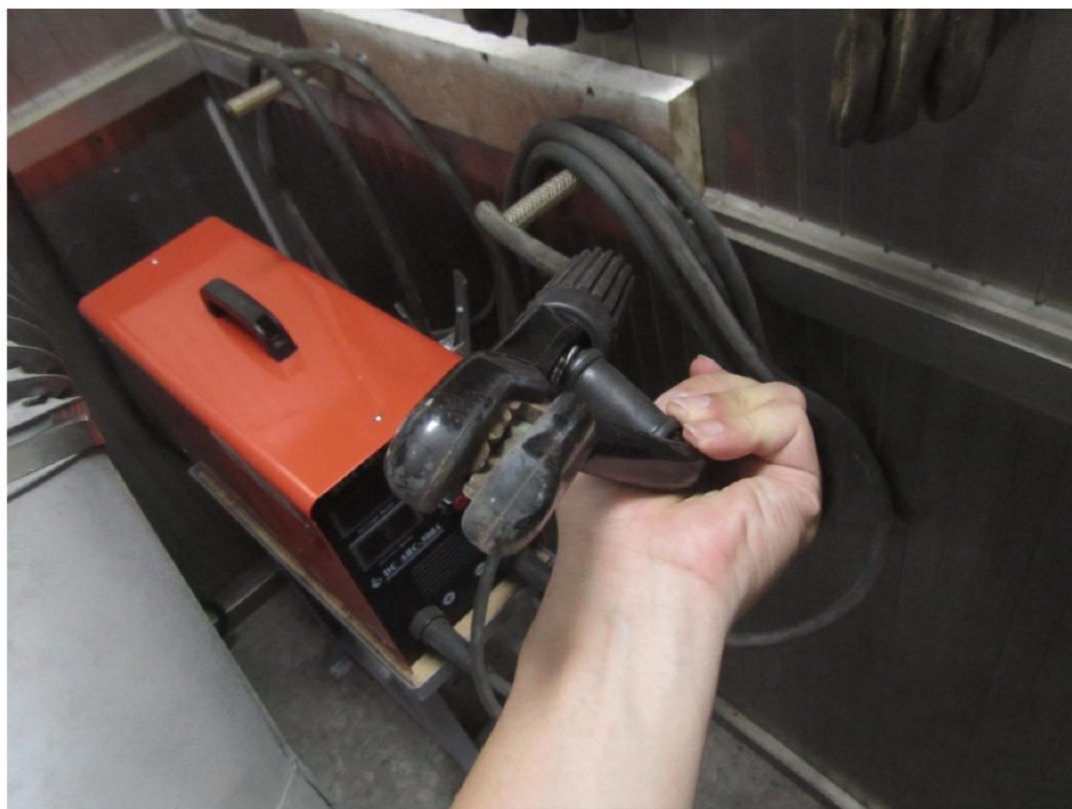


攝影教室(實驗室)燈泡未設防護裝置



電焊機二次側接線端子未加以防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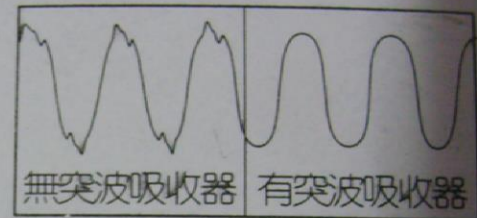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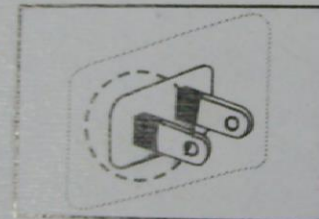


· 突波吸收

高達1200安培的內配線傳入使用而使其損壞。內能吸收雷擊及其高電流，穩定電產品之安全及壽命。



灰塵、溼氣累積而引
起火，安全更有保障



防護蓋 (選配)

安全設計，預防導電體插入，
幼兒安全。
，安全防護蓋會自動鬆動，
預防電線走火。



燈開關

樓梯開口大建議設置安全網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 ◆對於高度二公尺以上之工作場所邊緣及開口部份，勞工有遭受墜落危險之虞者，應設有適當強度之圍欄、握把、覆蓋等防護措施。（224）
- ◆對於勞工有墜落危險之場所，應設置警告標示，並禁止與工作無關之人員進入。（2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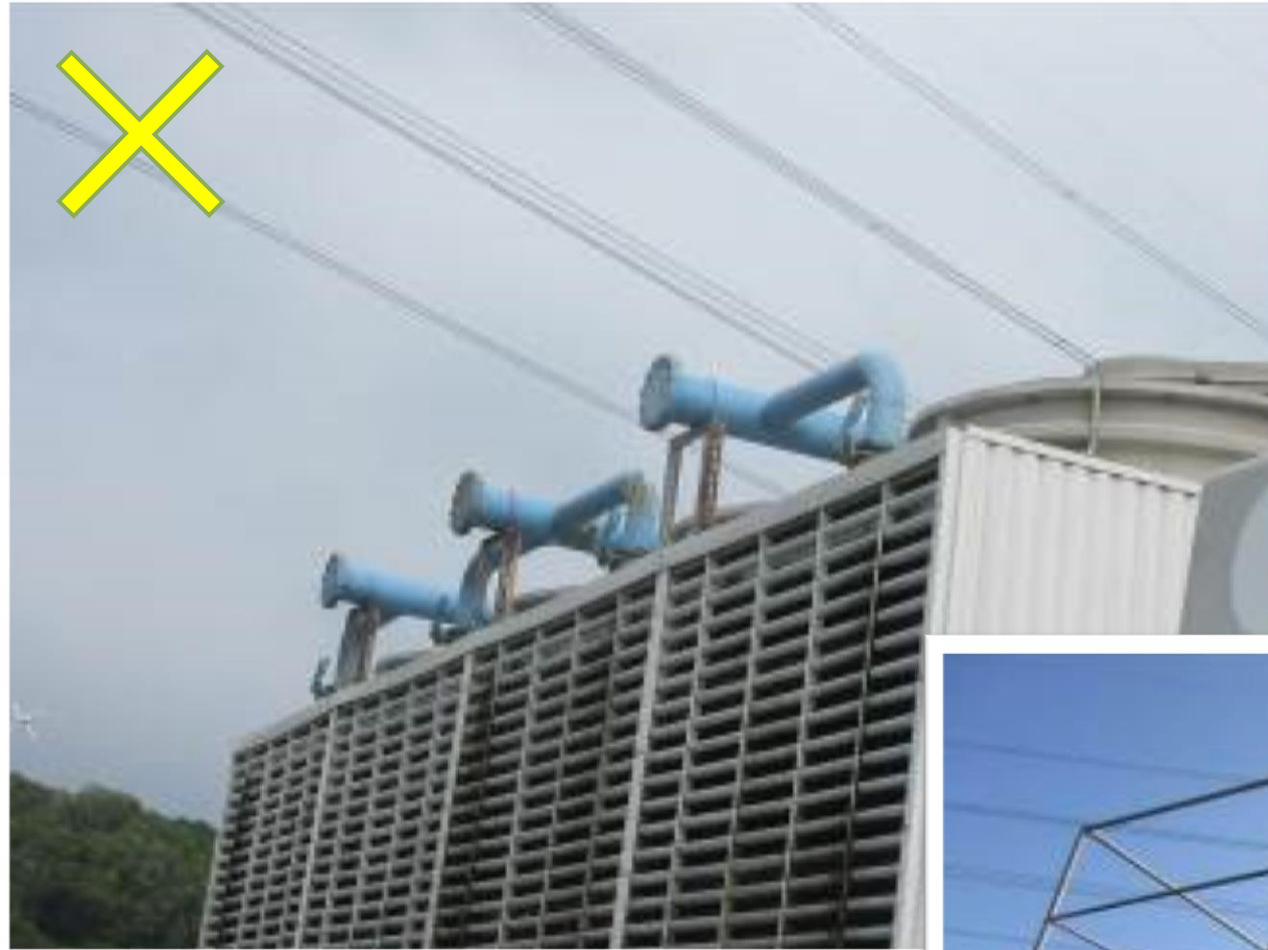
上爬梯後作業平台無護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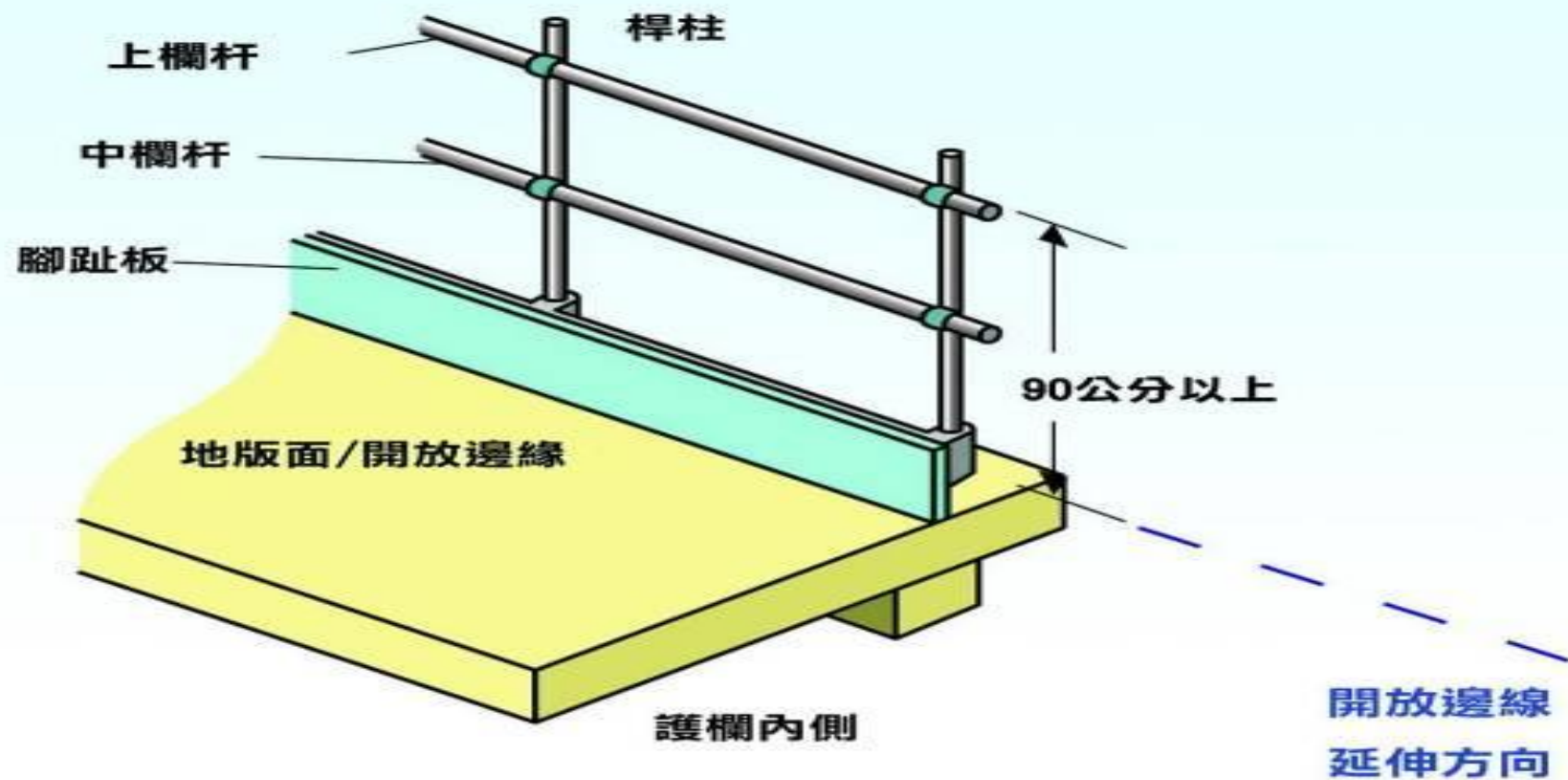












高差2公尺以上之工作場所邊緣及開口部分，設置符合規定之護欄。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37**條規定:八、梯長連續超過**6**公尺時，應每隔**9**公尺以下設一平台，並應於距梯底**2**公尺以上部分，設置護籠或其他保護裝置。



墜落危險



非工作人員
嚴禁攀爬



如需作業時請
確實使用安全
帶及安全帽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雇主對於使用之移動梯，應符合下列之規定：

一、具有堅固之構造。二、其材質不得有顯著之損傷、腐蝕等現象。三、寬度應在三十公分以上。四、應採取防止滑溜或其他防止轉動之必要措施。（2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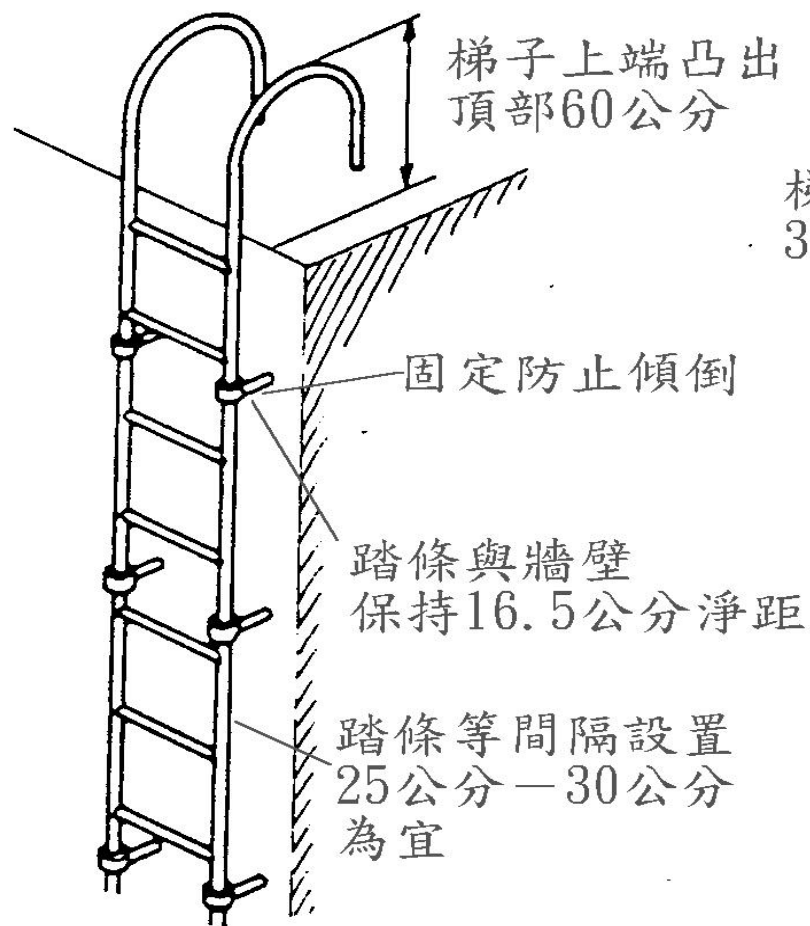
◆雇主對於使用之合梯，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具有堅固之構造。二、其材質不得有顯著之損傷、腐蝕等。三、梯腳與地面之角度應在七十五度以內，且兩梯腳間有金屬等硬質繫材扣牢，腳部有防滑絕緣腳座套。
四、有安全之防滑梯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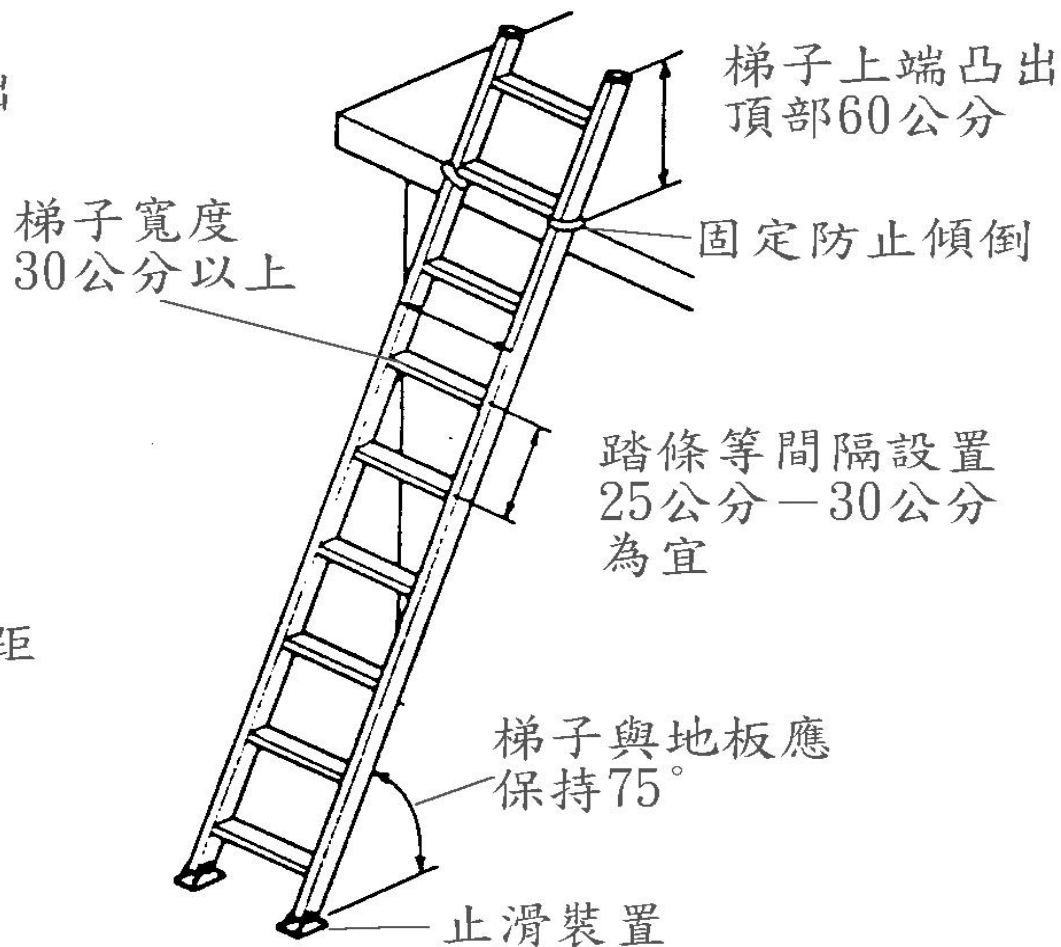
雇主不得使勞工以合梯當作二工作面之上下設備使用，並應禁止勞工站立於頂板作業。（230）

供勞工安全上下之設備（固定梯、移動梯）

固定梯使用例



移動梯使用例



移動梯禁止兩個連接使用

圖片來源：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檢查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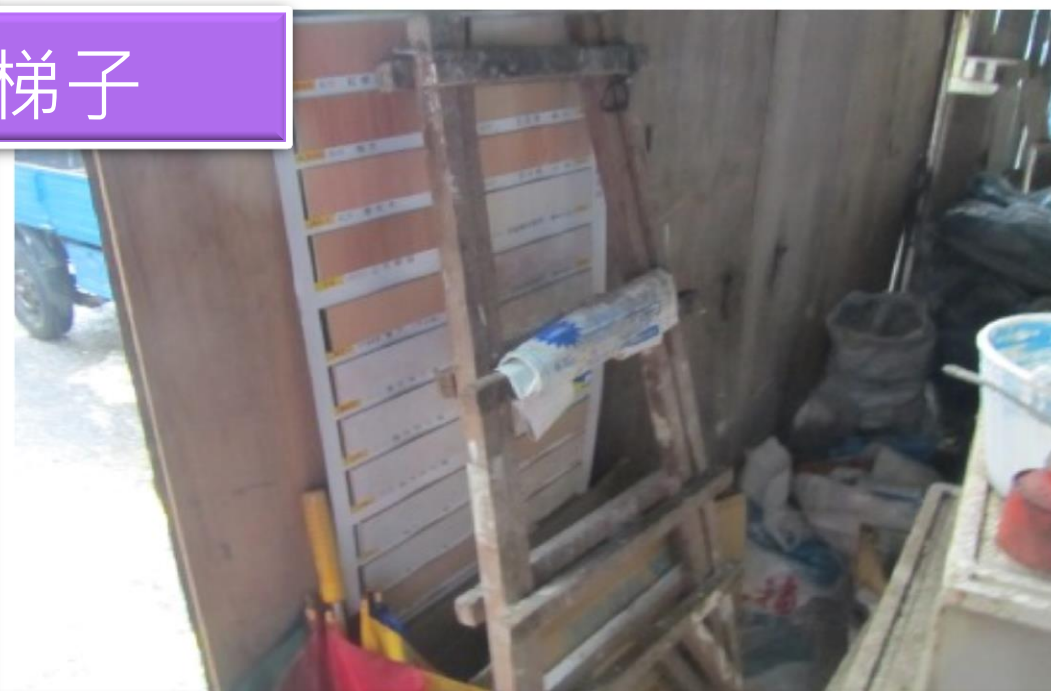


木製合梯未具有堅固之構造，兩梯腳間未有金屬等硬質繫材扣牢，且梯腳未有防滑絕緣腳座套





不合格梯子









污水池、自來水池等局限空間作業場所未標示



自來水池清洗時另應注意感電危害

警

告

非經申請許可不得進入作業

進入作業之安全標準程序：

- 一、作業前及作業過程中持續實施通風換氣。
- 二、使用氣體偵測器測定確認氧氣濃度大於18%、可燃性氣體未滿 30%LEL及其他有害氣體濃度低於法定容許濃度以下，才可進入作業。
- 三、應設置缺氧作業主管現場指揮監督管理。
- 四、應指派監視人員實施現場監視作業。
- 五、設置緊急搶救設備如：供氣式呼吸防護具、救生索等。

禁止與作業無關人員進入

注意：本場所屬局限空間/缺氧作業場所



起重機搭乘設備及懸掛裝置

◎ 起重升降機具安全規則第35條

對於移動式起重機之使用，以吊物為限，不得乘載或吊升勞工從事作業。但從事貨櫃裝卸、船舶維修、高煙囪施工等尚無其他安全作業替代方法，或臨時性、小規模、短時間、作業性質特殊，經採取防止墜落等措施者，不在此限。

雇主對於前項但書所定防止墜落措施，應辦理事項如下：

- 一、以搭乘設備乘載或吊升勞工，並防止其翻轉及脫落。
- 二、搭乘設備需設置安全母索或防墜設施，並使勞工佩戴安全帽及符合國家標準 CNS 14253-1 同等以上規定之全身背負式安全帶。
- 三、搭乘設備自重加上搭乘者、積載物等之最大荷重，不得超過該起重機作業半徑所對應之額定荷重之百分五十。
- 四、搭乘設備下降時，採動力下降之方法。

搭乘設備及懸掛裝置之構造



直結式



吊掛式



懸掛裝置

搭乘設備



起重機搭乘設備及懸掛裝置

● 起重升降機具安全規則第36條

雇主對於前條第二項所定搭乘設備，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搭乘設備應有足夠強度，其使用之材料不得有影響構造強度之損傷、變形或腐蝕等瑕疵。

二、搭乘設備周圍設置高度九十公分以上之扶手，並設中欄杆及腳趾板。

三、搭乘設備之懸吊用鋼索或鋼線之安全係數應在十以上；吊鏈、吊帶及其支點之安全係數應在五以上。

四、依搭乘設備之構造及材質，計算積載之最大荷重，並於搭乘設備之明顯易見處，標示自重及最大荷重。



起重機搭乘設備及懸掛裝置

●起重升降機具安全規則第38條

雇主使用移動式起重機吊掛搭乘設備搭載或吊升人員作業時，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搭乘設備及懸掛裝置（含熔接、鉚接、鉸鏈等部分之施工），應妥予安全設計，並事前將其構造設計圖、強度計算書及施工圖說等，委託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專業機構簽認，其簽認效期最長二年；效期屆滿或構造有變更者，應重新簽認之。

二、 、 、 、 。

為什麼搭乘設備要專業機構簽證?





搭乘設備簽認合格標示

合格標示序號:101030051
 搭乘設備編號:101010007
 簽認效期:101年7月27日至103年7月26日
 最大荷重:200公斤(不含自重之淨載重)
 限載員額:2人
 設備自重:120公斤
 專業機構:信元機械冷凍空調技師事務所
 設備製造商:不詳
 設置廠商:
 起重機編號/車號:



本搭乘設備經簽認合格

依起重升降機具安全規則第38條第1項第1款規定簽認

移動式起重機搭乘設備簽認報告

統 一 編 號 80081932
 事業單位名稱 建成環球有限公司
 事業單位地址 台中市清水區鎮興里五權路43號
 事業單位電話 04-26222289
 連絡人/電話 王錦發/0426222289
 起重機吊升荷重
 起重機編號/車號

負責人 王錦發

搭乘設備編號: 10101020

搭乘設備重量 155公斤

最大荷重/乘載人數 200公斤/2人

荷重試驗紀錄 250公斤

構造
 型式 ☒ 吊掛式 ☐ 蓋箱式
 本體接合方法 ☒ 熔接 ☐ 鉚接 ☐ 鉗縫 ☐ 塔鉤接 ☐ 其他
 搭乘設備尺寸 136公分(長)×85.5公分(寬)×200公分(總高)
 扶手高度=92公分≥90公分;腳趾板=19.5公分≥10公分(參照台達標準第20條有關結構之規定)
 蓋箱式搭乘設備是否設有水平控制裝置,以防止其翻轉 ☐ 是 ☒ 否
 懸掛裝置
 種類規格 型式索徑 材質數 量最大破壞負荷值及安全係數 備 考
 鋼索 6×37 12mm 4 28800/501 57.4 安全係數≥10
 吊鉤 安全係數≥5
 連動桿 安全係數≥5
 螺栓 安全係數≥5
 安全裝置及標示
 1.出入口門扉防止意外開閉裝置 ☐ 有 ☒ 無
 2.安全帶或安全索 ☒ 有 ☐ 無
 3.鋼索或沖擊繩都具有防止鬆弛部分發生脫離之固定設施 ☒ 有 ☐ 無
 4.是否於明顯易見處標示重量及最大荷重 ☒ 是 ☐ 否

正面照片



側面照片



廠商及製造日期 建成環球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01 年 03 月 15 日

計畫 2 張, 正確無誤 ☒ 是 ☐ 否

施工圖說 0 張, 正確無誤 ☒ 是 ☐ 否

日期 101年03月28日

有效期限 103年03月27日

報告依「起重升降機具安全規則」第38條第1款及「技師法」第16條規定辦理, 範圍為搭乘設備及懸掛裝置之構造設計圖、強度計算及施工圖說。
 搭乘設備編號刻印於本體, 並予以拓印。
 將道路或聯接道路作業時, 垂直高度 20 公尺以下, 不得使用搭乘設備搭載或吊升勞工。

技師執業登記

專業機構名稱

簽 署 技 師

簽 署 技 師

簽 署 技 師

簽 署 技 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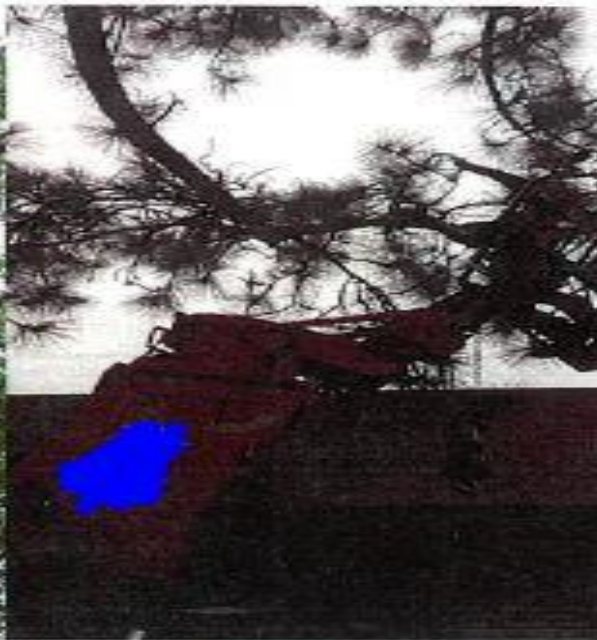
簽 署 技 師

簽 署 技 師

簽 署 技 師

簽 署 技 師

簽 署 技 師





承攬人從事冷氣維修是否安全？



➤ 垂直高度20公尺以下

● 起重升降機具安全規則第37條

移動式起重機從事垂直高度20公尺以下之高處作業，不適用第35條第1項但書規定。但使用道路或鄰接道路作業者，不在此限。（可使用高空作業車）









潭影遠颺贊



三閩學子平華



2019年10月10日
市刀棍棍 棍棍棍棍

晴
雨
雨
晴

文
武
雙
全

2019年10月10日
市刀棍棍 棍棍棍棍

歐姓工人受雇檢修某科大禮堂的LED燈，施工時先在天花板上
方繫繩保固，腰部扣環則固定在鷹架上。上午9點40分左右，
施工至一半，下方堆疊的基層
鷹架突然倒塌，歐男緊抓上方
棉繩不放，身體垂掛在半空中
搖搖欲墜，身上還黏著部分支
架。為了救人，體育室技工蔡
員主動操作校內起降機來搭
救，起降機伸展至8公尺左右，
突然重心不穩倒向地板，蔡員
從高空摔落，頭部受重創血流
滿地。



割草機未設擋板，且未訂定使用割草機
安全衛生作業標準供勞工遵循





割草機使用注意事項

- ◆ 刀片是否旋緊，防止刀片鬆落傷及無辜。
- ◆ 防護罩(安全板)不可缺少或不完整，以避免在作業中刀片碰到石頭或土塊飛揚傷到操作者。
- ◆ 作業區有石頭應改選用尼龍繩割草盤(牛筋繩)代替刀片，減少危險。
- ◆ 選用刀片應購置原廠製，刀片經正常熱處理者使用，碰到石頭刀片僅會彎曲變形，如果選用不正常熱處理者，會導致刀片撕裂，傷到操作者或旁人。
- ◆ 正常的操作可避免使用者受傷及割草機故障，割草方向是由右向左，割草深度不得超過刀片長度 1/3，切忌碰撞樹幹及石塊。
- ◆ 嚴格禁止高速空運轉，因所有背負式割草機皆為自動離心傳動式；加速時，刀片隨即逆時鐘方向轉動。
- ◆ 操作桿異常振動，可能原因刀片組合錯誤、刀片斷裂、傳動軸彎曲。



升降機(電梯)各樓出入口未明顯標示其積載荷重或乘載之最高人數





電梯載重及乘載 人數之標示



電梯是否取得許可證?安全連鎖裝置是否正常?



烘焙教室地板保持乾燥及設止滑條





標準實習服穿著



請將頭髮及耳朵包覆在網帽內

圖書館緊急出口上鎖



圖書館緊急逃生通道阻塞



橫隔兩地之通行時，應設置扶手、踏板、梯等適當之通行設備



使用油漆等有機溶劑作業，空氣流通效果不良



烤漆房內燈具未具防爆性能構造





品名：防爆箱
型式：CG24
規格：Ex d IIB T6 X/IP66

序號：1606001

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

工電(2012)第00252號

製造日期：2016.06

警告：

- * 斷電前不得開啓外蓋，斷電後約五分鐘才允許開啓外蓋
- * 密封環必須確認位置且不能受損才能進行安裝



TD0400A6



塑膠材料構築之屋頂作業危害



踏穿輕鋼板間採光之塑膠屋頂發生墜落災害

【聯合報／記者曹馥年、黃煌權／朴子報導】2011.09.04 03:04 am

鹿草國小總務主任蔡明正1日從高處跌落昏迷，眾多師生、親友為他祈福，希望他趕快醒來。圖／蔡瑞芳提供

在杏壇服務20年的嘉義縣鹿草國小總務主任蔡明正，上周四為解決學校漏水問題，不慎從屋頂摔落地面，腦部重創昏迷，親友、同事24小時在加護病房前守候。親友指出，或許眾人集氣奏效，蔡明正昏迷指數上升至6，希望大家繼續為他祈福，讓他趕緊醒過來。

校方指出，學校廚工反映廚房旁儲藏室屋頂漏水，蔡明正1日傍晚帶從事建築業的家長會副會長爬上屋頂檢查，不慎採破老舊採光罩，跌落約1層樓高的地面。蔡明正腦部出血，斷裂肋骨刺傷肺部，目前動了2次腦部手術，昏迷指數6。

「無論如何，都要把他救回來！」蔡明正開朗正直，教學認真，聽到噩耗，親友、同事紛紛前往探視，有人去廟宇拜拜，有人在臉書發起「為鹿草國小蔡主任祈福」活動，「加油」、「快醒來」留言不斷湧入，還有人表示已為主任抽了一支逢凶化吉的籤。

南興國小教務主任蔡瑞芳、大同國小校長翁浩育與蔡明正是多年老友，第一時間趕到醫院陪伴。他們說，蔡明正與擔任重寮國小校長的妻子林秀英任教多年，蔡明正關注弱勢學生，不僅平日全力幫弱勢學生申請補助，7月還前往偏遠的雲南省雙江縣解放軍完全小學捐助運動器材。

校方表示，學校周一將安排全校祈福，也希望各界一起祈福，助這位好老師度過難關。

童踩採光罩 墜樓雙臂骨折

更新時間：2008/05/02 05:00



福山國小一名學童攀爬採光罩，踩破強化玻璃（圖2）墜落三公尺高的地下室

【魏斌／高雄報導】高市福山國小傳出校園意外。一名男童上周五為撿拾物品，爬到學校活動中心的採光罩上，不料採光罩的安全玻璃破裂，男童摔落底下三公尺深地下室，經四個多小時手術接回骨折的雙臂，家長自認「孩子有點皮，才肇禍」，但有其他家長不滿向《蘋果》投訴，指控學校「危機意識不足！」校長鄭金治表示，為避免又發生意外，今天將開會檢討，不排除加設阻絕物。

投訴家長透露，意外發生於下午四時許，男童放學後留校參加羽球課，因爬上採光罩撿東西，「採光罩年久脆化，材質不佳，害男童掉到地下室！」

事後僅貼上警語

《蘋果》記者昨到場查看，發現學童可以借助採光罩下方鐵窗，或翻越一旁矮牆跨上採光罩，校方雖張貼校園意外剪報，仍無法遏阻不幸，現場遺留玻璃碎屑、殘塊，怵目驚心，校方事後僅在採光罩貼上「玻璃危險、請勿攀爬」警語。

男童家屬很低調，僅透露「小朋友本來不想打球，一再勸說才去，沒想到因此出事，讓家人很自責！」對於校園安全，家屬說：「孩子都喜歡爬上爬下，學校還是應好好防範！」鄭金治說，師長也覺得自責，「採光罩四周設施都符合規定，但還是會提高防範！」





老師我愛您

中興樓

吾愛吾師

經濟人類學研究所、圖書館、307電腦教室

屋頂太陽能未設置安全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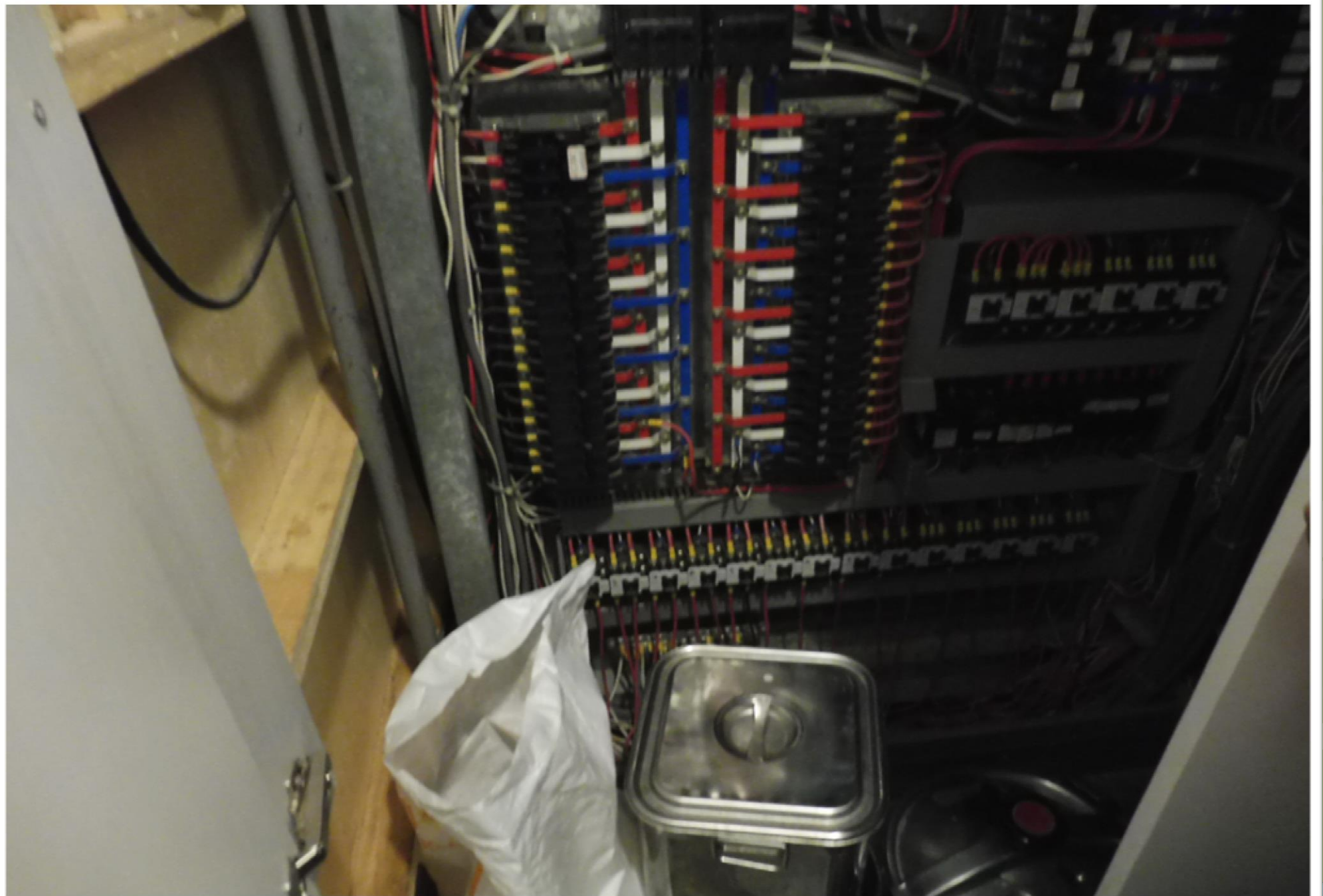
屋頂太陽能未設置安全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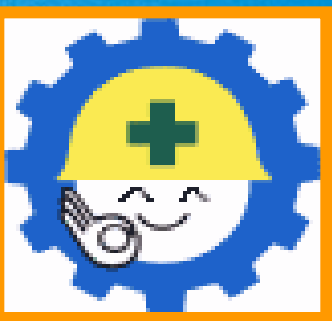




安全是回家唯一的路

全體師生關心您

簡報完畢 敬請指教 謝謝~



祝 工作平安 順心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

地址：台中市黎明路2段501號7樓

電話：04-22550633

網址：www.osha.gov.tw